

目录

前言	iv
关于本手册.....	iv
版权.....	iv
符合联邦通信委员会 (FCC) 规范	iv
一致性声明	iv
商标识别	iv
安全与处理注意事项	v
相机信息	v
电池信息	v
使用此菜单.....	vi
介绍	1
系统要求	1
主要功能.....	1
包装清单.....	2
相机视图	3
前视图	3
后视图	3
顶视图	3
底视图	4
左视图	4
相机按钮.....	4
导航控制.....	5
通知	6
LED 指示灯	6
操作声音	7
相机存储.....	7
内部存储器	7
外部存储	7
开始使用	8
装上腕带	8
装入电池	8
插入 SD/SDHC 存储卡	9
电池充电	9
打开和关闭电源	10
初始设置.....	10
设置语言	10
设置日期和时间	10
模式	11
切换拍摄模式和回放模式	11
选择拍摄模式选项	11
使用 LCD 显示屏	12
LCD 显示屏布局.....	12
录制模式屏幕布局	12
回放模式屏幕布局	14
更改 LCD 显示屏的显示内容.....	19
拍照、录制视频和语音	20
拍照	20
使用防抖功能	20

设置变焦控制	21
使用闪光灯	22
设置对焦模式	22
使用功能菜单	23
我的模式	24
分辨率	24
图像质量	24
曝光补偿	25
白平衡	25
ISO	26
测光	26
颜色模式	26
使用拍摄菜单	27
拍摄菜单	27
设置场景模式	28
使用微笑捕获模式	30
使用智能场景模式	31
使用眨眼侦测模式	33
使用光圈先决模式	33
使用快门先决模式	34
使用手动曝光模式	34
设置拍摄模式	35
设置 AEB	35
设置 AF 区域	36
设置对焦灯	36
设置锐利度	37
设置饱和度	37
设置对比度	38
设置数码变焦	38
设置日期印记	39
设置自动查看	39
设置 Active Z-Lighting	40
录制视频	40
设置视频尺寸	41
网络分享模式	41
录音	42
回放	43
单个浏览查看	43
查看缩览图	43
缩放图像	44
播放视频	44
从视频剪辑捕获屏幕截图	45
播放录音	45
播放语音备忘录	46
删除图像 / 视频 / 音频	46
使用删除按钮	46
回放菜单	47
幻灯片	47
删除	48
保护	49

移除红眼	51
语音备忘录	51
照片编辑	52
Z-Lighting	53
旋转	54
裁剪	54
调整大小	55
开机画面	56
DPOF	56
PictBridge	58
使用设置菜单	59
设置声音	59
设置节能	60
设置日期和时间	60
设置语言	60
设置文件编号	60
设置电视输出	61
设置 LCD 亮度	61
设置 LCD 节能	61
设置内存工具	61
全部重置	62
连接线缆	63
将相机连接到电视	63
将相机连接到 PC	63
将相机连接到打印机	64
附录	65
关于文件夹和文件名称	65
文件夹结构	65
文件命名	65
故障排除	66
规格	67

前言

关于本手册

本手册旨在帮助您使用新的数码相机。我们尽可能保证所提供信息的准确，并会在不通知的情况下进行内容的修改。

版权

本手册包含由版权保护的专属信息。保留所有权利。未经制造商事先书面许可，严禁以任何形式（机械、电子或其它方式）复制本手册的内容。

© 版权所有 2009

符合联邦通信委员会 (FCC) 规范

经测试，本设备符合 FCC 规则第 15 部分对 B 类数字设备的限制规定。这些限制用于提供合理的保护措施，以防该设备在住宅区安装时产生有害干扰。本设备产生、使用并辐射射频能量，如果未遵照说明进行安装和使用，可能会对无线电通信产生干扰。但也不能保证在特定的安装中不会产生干扰的问题。如果本设备确实对无线电或电视接收造成干扰（可以通过开关设备来确定），建议用户采取以下一种或多种措施排除干扰：

- 重新调整接收天线的方向或位置。
- 增大本设备与接收器的间距。
- 将设备电源连接到不同于接收器所连接到的电路的电源插座上。
- 咨询经销商或有经验的无线电 / 电视机技术人员以获取帮助。

警告：需要使用屏蔽电源线才能符合 FCC 辐射限制的规定，从而防止对无线电和电视接收造成干扰。只使用屏蔽线将 I/O 设备连接到本设备。未经制造商明确许可，擅自变动或改造可能会使用户的保证和服务协议失效。

一致性声明

本设备符合 FCC 规则第 15 部分的规定。操作应符合以下两个条件：

- 本设备不会造成有害干扰。
- 本设备必须能够承受受到的干扰，包括会造成操作异常的干扰。

商标识别

Windows 98/2000/ME/XP 是 Microsoft Corporation 在美国和 / 或其它国家（地区）的注册商标。Windows 是 Microsoft Windows Operation System 的缩写。所有其它公司或产品名称分别是其各自公司的商标或注册商标

安全与处理注意事项

相机信息



- 请勿拆卸或尝试自行维修相机。
- 请勿使相机受潮或暴露在异常温度下。
- 在将相机从低温移到高温环境时，先让相机适应一下。
- 请勿触摸相机镜头。
- 请勿让镜头长时间对着直射阳光。
- 请勿使用研磨剂、清洁剂或高浓度去污剂来清洁产品。请用微湿的软布擦拭产品。

电池信息

- 在安装或取出电池之前先关闭相机。
- 只使用指定的电池或随相机附带的电池和充电器类型。使用其它类型电池或充电器可能会损坏相机，并造成保修失效。
- 在本产品中使用锂电池时，确保安装正确。装入方向错误可能会损坏产品，并可能引起爆炸。
- 长时间使用相机后，相机机身可能发热，这是正常现象。
- 如果您要长时间存储相机，请从相机中下载所有照片并取出电池。
- 电池类型和电池电量水平可能会造成镜头突起。确保您使用的是正确的电池类型，并使用已完全充电的电池。

使用此菜单

本手册中使用的符号如下所述：

 <p>Note</p>	这表示在使用相机时的有用信息。
 <p>Warning</p>	这表示在使用功能前应阅读的警告信息。

介绍

恭喜您购买了新的数码相机。本手册提供如何使用相机的详细说明，供您参考。

系统要求

为充分利用相机功能，您的计算机必须符合以下系统要求：

Windows:

- Windows 98SE/2000/XP/ME/Vista
- 处理器：Pentium II 450MHz 或以上
- 内存：512MB 或以上
- 硬盘空间：200 MB 或以上
- 16 位彩色显示器
- Microsoft DirectX 9.0C
- USB 端口和光驱

Macintosh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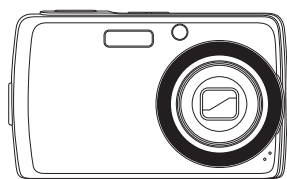
- Power Mac G3 或以上
- Mac OS 10.0-10.4
- 内存：64MB 或以上
- 硬盘空间：110MB 或以上
- USB 端口和光驱

主要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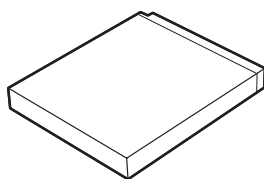
- 12 mega pixels resolution
- 最高 3 倍光学变焦和 5 倍数码变焦
- 1/2.3 英寸 CCD 图像传感器
- 3 英寸彩色 LCD 显示屏
- 32MB 内部闪存及可选的外部 SD/SDHC 卡
- 支持最大 4GB 的 SD 卡和 16GB 的 SDHC 卡
- 流线型金属表面
- 易用的按钮界面
- 与 DCF、DPOF、PictBridge 兼容
- 可用来观看照片和视频的幻灯片功能
- 可用来在电视上观看照片和视频的 A/V 输出
- 用来将照片和视频传输到 PC 的 USB 端口

包装清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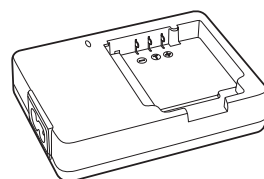
请检查相机包装内物品。其中应包含：



数码相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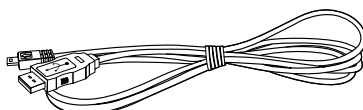
锂离子电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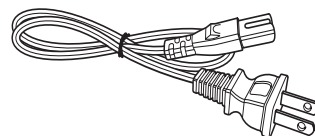
电池充电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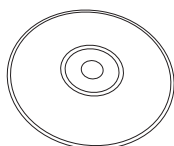
腕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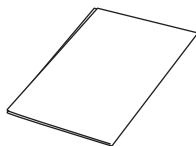
USB 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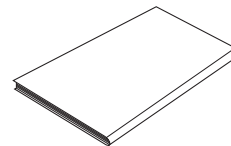
电源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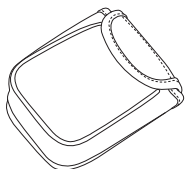
光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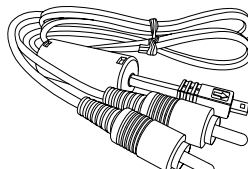
快速入门指南



用户手册 (可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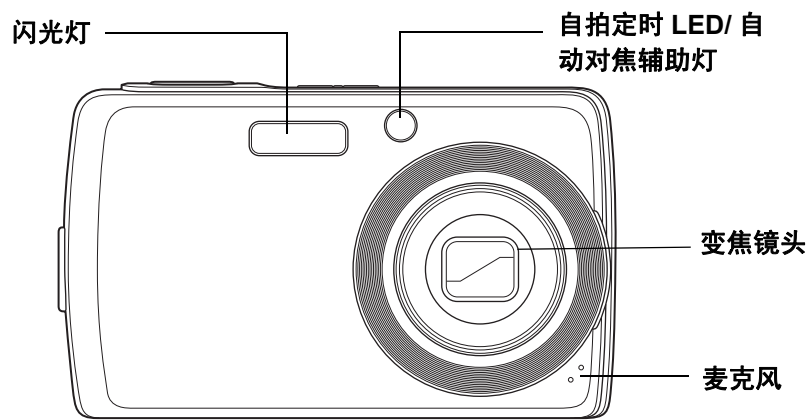
相机袋 (可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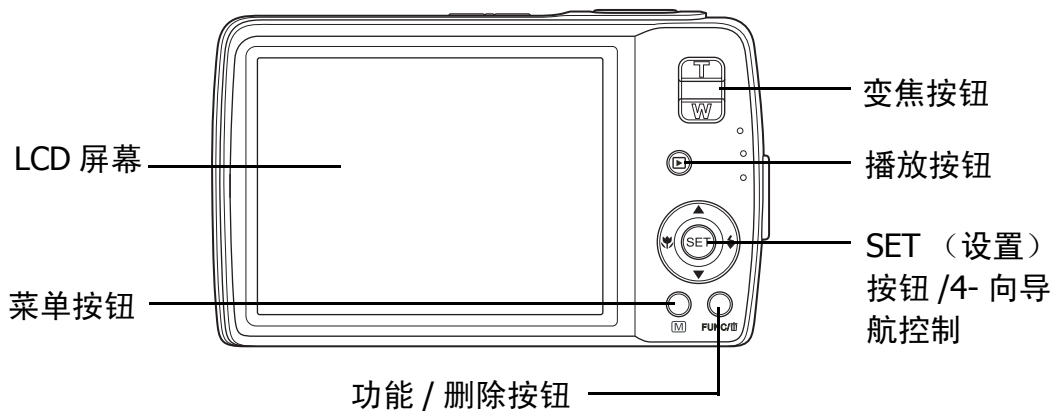
AV 线 (可选)

相机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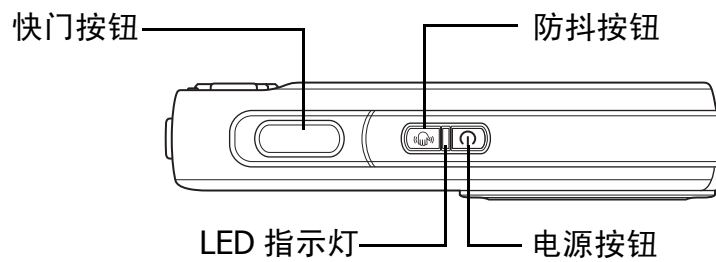
前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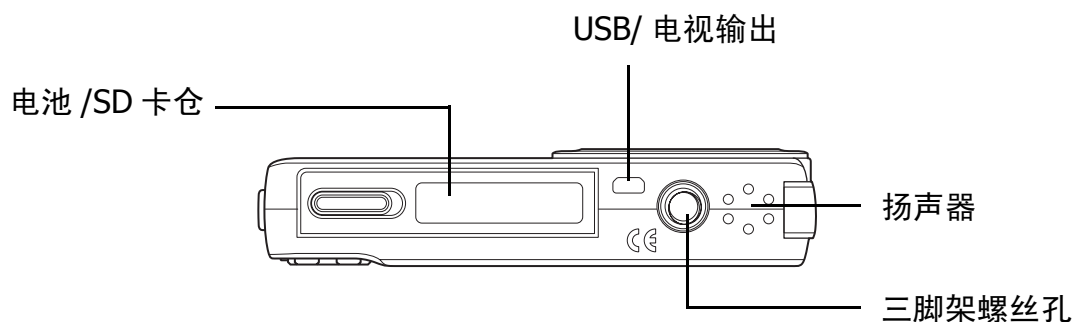
后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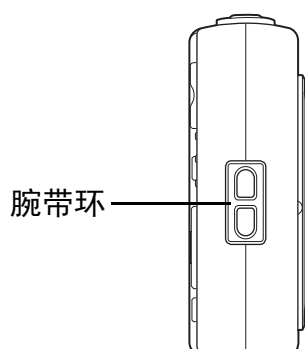
顶视图



底视图



左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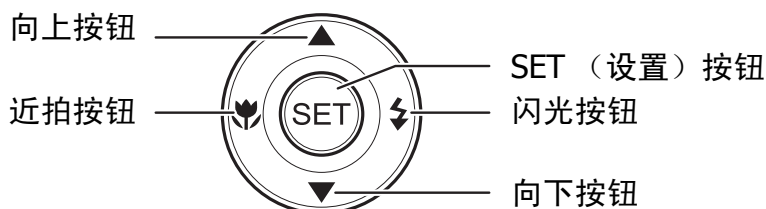
相机按钮

此相机配备简便易用的多个按钮。

按钮	说明
电源	按此按钮打开 / 关闭电源。
防抖	防抖功能根据光线条件设置最佳 ISO 值以补偿相机抖动。 按此按钮开启 / 关闭防抖功能。
快门	按此按钮拍照或者开始 / 停止录制视频或音频剪辑。
播放	相机处于关机状态时，按住此按钮 3 秒可以打开相机电源并进入回放模式。 相机处于开机状态时，按此按钮将相机切换到回放或拍摄模式。
变焦	按变焦按钮改变变焦比例。
菜单	按此按钮进入菜单。
功能 / 删除	在拍摄模式下，按此按钮进入功能菜单。 在回放模式下，按此按钮删除图像、视频或音频剪辑。

导航控制

4- 向**导航控制**和**SET**（设置）按钮可以让您访问屏幕显示 (OSD) 菜单中可用的各个选项。您可以配置各种设置以确保照片和视频的最佳效果。这些按钮的更多功能如下所述：



按钮	使用
SET (设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使用 OSD 菜单时确认选择。 2. 在回放模式下，按此按钮改变 LCD 显示屏来显示或隐藏 OSD 图标。在拍摄模式下，按此按钮改变 LCD 显示屏来显示或隐藏 OSD 图标和网格线。
闪光 / 向右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拍摄模式下，按此按钮滚动选择闪光模式选项。（自动、防红眼、补光、慢同步和关） 2. 在回放模式下，按此按钮查看下一个图像、视频或音频剪辑。 3. 在视频回放模式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按此按钮快进视频回放 4. 在菜单中，按此按钮进入子菜单或切换菜单选择。
近拍 / 向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拍摄模式下，按此按钮开启 / 关闭近拍。 2. 在回放模式下，按此按钮查看上一个图像、视频或音频剪辑。 3. 在视频回放模式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按此按钮向后回放视频 4. 在菜单中，按此按钮退出子菜单或切换菜单选择。
向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菜单中，按此按钮切换菜单和子菜单选择。 2. 在视频 / 音频回放模式下，按此按钮开始 / 暂停视频或音频回放。
向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菜单中，按此按钮切换菜单和子菜单选择。 2. 在视频 / 音频回放模式下，按此按钮停止视频或音频回放。

通知

此相机通过两种方式向用户反馈信息：

- LED 指示灯
- 操作声音

LED 指示灯

此相机有 2 个 LED 指示灯：

- 操作指示灯，位于相机顶部。请参见第 3 页的“顶视图”了解操作灯的位置。
- 自拍定时指示灯，位于相机正面。请参见第 3 页的“前视图”了解自拍定时指示灯的位置。

LED	LED 状态	相机状态
操作指示灯	关	电源关闭。
	绿色（稳定）	电源打开。 可以进行拍照 / 录制 / 回放。
	绿色（快速闪烁）	相机忙碌或正在删除 / 复制图像 / 录制 / 传输数据。
	绿色（慢速闪烁）	正在播放幻灯片或者正在录制语音或视频。
	橙色（稳定）	节能（睡眠模式）。
	橙色（非常快地闪烁）	在拍摄模式下，闪光灯正在充电或者自动对焦错误。 在回放模式下，自拍定时倒计时错误。
	橙色（快速闪烁）	电池电量低或卡错误。
	橙色（慢速闪烁）	错误信息：卡锁定、文件 / 文件夹错误、没有存储卡、复制 / 格式错误。
自拍定时 LED	关	自拍定时关闭。
	橙色（闪烁）	自拍定时倒计时被设置。如果倒计时快要达到最后时间，橙色 LED 会闪烁更快。

操作声音

此相机配备一个可发出操作声音的蜂鸣器。

蜂鸣器	相机状态
一次嘟声	表示开始操作，如拍摄和打印。当使用菜单和设置属性时，也会发出嘟声。
两次嘟声	表示操作完成。
三次嘟声	表示电池电量低以及其它警告和错误信息，如存储器已满和卡错误。
连续嘟声	当自拍定时设置在 3 到 10 秒之间时，在倒计时期间每秒发出一次嘟声。当自拍定时设置在 0 到 3 秒之间时，每半秒发出一次嘟声。倒计时结束时停止发出嘟声。
快门声音	按下快门以拍摄图像。


在声音设置菜单中，可以设置在打开相机电源时的开机声音。请参见第 59 页的“设置声音”。

相机存储

内部存储器

此相机配备 32MB 内部存储器。用户最多可以存储 10MB 图像。如果存储卡槽中没有插入存储卡，则拍摄的所有图像、视频和音频剪辑自动存储到内部存储器中。

外部存储

此相机支持最大 4GB 的 SD 卡。此外，还支持最大容量 16GB 的 SDHC 卡。如果存储卡槽中插入了存储卡，则相机自动将所有图像、视频和音频剪辑保存到外部存储卡中。→图标表示相机正在使用 SD 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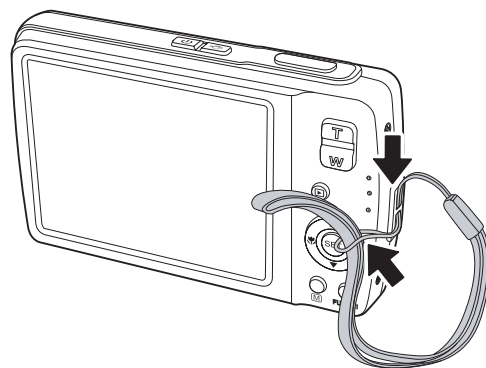
并非所有存储卡都与您的相机兼容。购买存储卡时，请检查卡的规格并随身携带相机。

开始使用

装上腕带

请按照以下说明将腕带装到相机上，以便于携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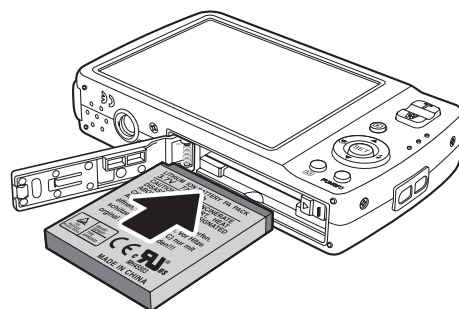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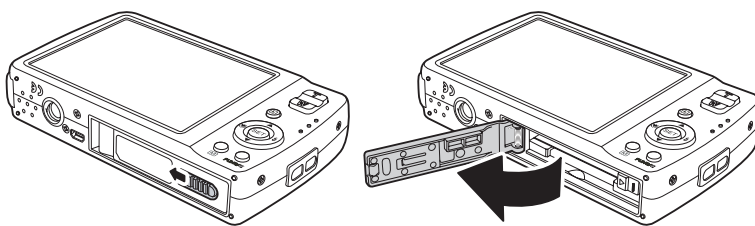
1. 将腕带的小环穿到腕带孔眼里。
2. 透过小环系住腕带的大环，拉紧后将腕带装到相机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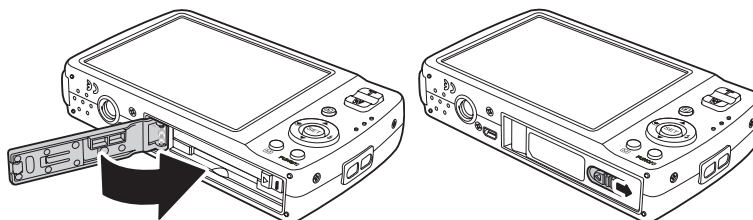
装入电池

请按照以下说明将锂电池装入到电池仓。在装入 / 取出电池之前，请阅读第 v 页的“电池信息”。

1. 确保在装入电池之前关闭电源。
2. 打开相机底部的电池仓。
3. 将电池装入电池仓，使端子朝向相机内部和仓盖旁边的电池凹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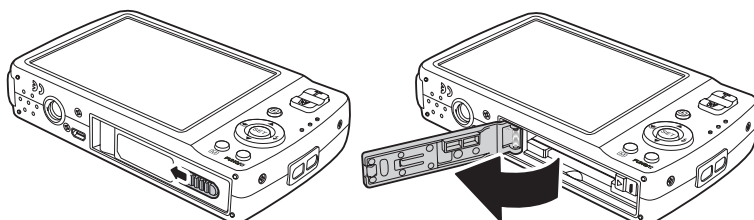
4. 盖上电池仓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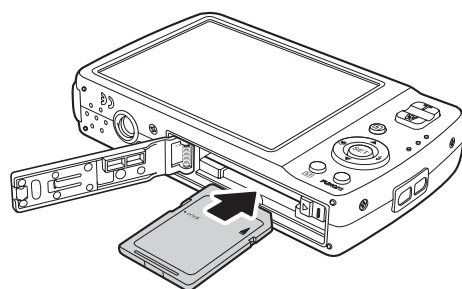
插入 SD/SDHC 存储卡

您可以使用 SD 或 SDHC 存储卡扩展相机的存储空间。此相机支持最大 4GB 的 SD 卡和 16GB 的 SDHC 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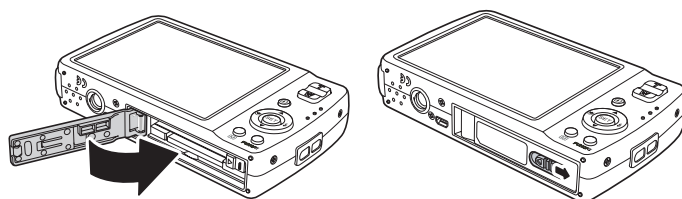
1. 打开相机底部的电池仓。



2. 将 SD/SDHC 卡插入存储卡槽，使金属部位朝向相机前面。
3. 将 SD/SDHC 卡推入存储卡槽，直至其咔哒一声到位。



4. 盖上电池仓盖。



删除 SD/SDHC 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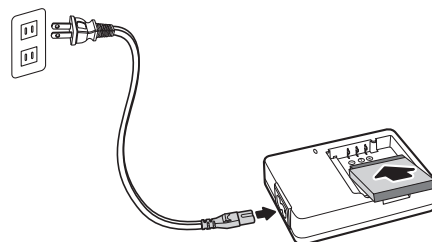
1. 打开电池仓盖。
2. 轻轻推卡，直到其弹出。
3. 小心将卡拉出。


电池充电

产品包装中的电池尚未充电。在使用相机之前，您需要对电池充电。

1. 如图所示将电池放入充电器。
2. 将电源线连接到电池充电器。
3. 将电源线插入电源插座。

电池充电时间是 2 小时。



LCD 显示屏上的电池图标  指明电池电量。请参见第 12 页的“LCD 显示屏布局”。

打开和关闭电源

可通过两种方式打开相机电源：

- 按住电源按钮 **0.3 秒**。开机画面显示片刻，并发出开机声音（若启用）。变焦镜头伸出，相机开机并进入拍摄模式。
- 按住播放按钮 **0.3 秒**。相机开机并进入回放模式。变焦镜头不伸出。

如要关闭相机，请按电源按钮。

有关拍摄和回放模式的详细信息，请参见第 11 页的“模式”。

初始设置


第一次打开相机电源时，需要对相机进行初始设置。

打开电源时，LCD 屏幕上显示语言菜单，让您设置显示语言。

设置语言

1. 按 ▲、▼、◀ 或 ▶ 移动选择。
2. 选择一种语言，然后按 SET 应用更改。

设置日期和时间

1. 按 ◀ 或 ▶ 移动选择。
2. 按 ▲ 或 ▼ 键更改日期和时间的值。
3. 按 SET 应用更改。
4. 必要时，按  关闭菜单。

至此，您就可以拍摄照片和录制视频了。



- 按住 ▲ 或 ▼ 可以连续更改值。
- 如果取出电池的时间超过 48 小时，则需要重新设置日期和时间。

模式

此相机有 2 种模式：

拍摄模式

- 设成拍摄模式时，可以拍摄图像和录制视频 / 音频剪辑。
- 在拍摄模式下，可以进一步设置模式选项，如自动、视频和场景选择模式。参见下面的“选择拍摄模式选项”。

回放模式

- 将相机设在回放模式时，可以查看和编辑所拍摄的图像，回放视频和音频剪辑。在此模式下，还可以为图像添加语音备忘录。

当通过电源按钮打开相机电源时，自动进入拍摄模式。



切换拍摄模式和回放模式

在拍摄模式下，按播放按钮切换到回放模式。

在回放模式下，按播放按钮切换到拍摄模式。

选择拍摄模式选项

您可以通过使用不同的模式选项来方便地使用相机并取得最佳质量。利用这些模式选项，您可以根据场景条件使用预设设置来拍摄图像。

1. 将相机设在拍摄模式。
2. 按  打开拍摄模式菜单。
3. 选择拍摄模式，按  进入子菜单。
4. 选择一种模式。
5. 按 **SET** 按钮应用所选的模式。



有关的详细信息，请参见第 27 页的“使用拍摄菜单”。
使用 4- 向导航控制移动菜单选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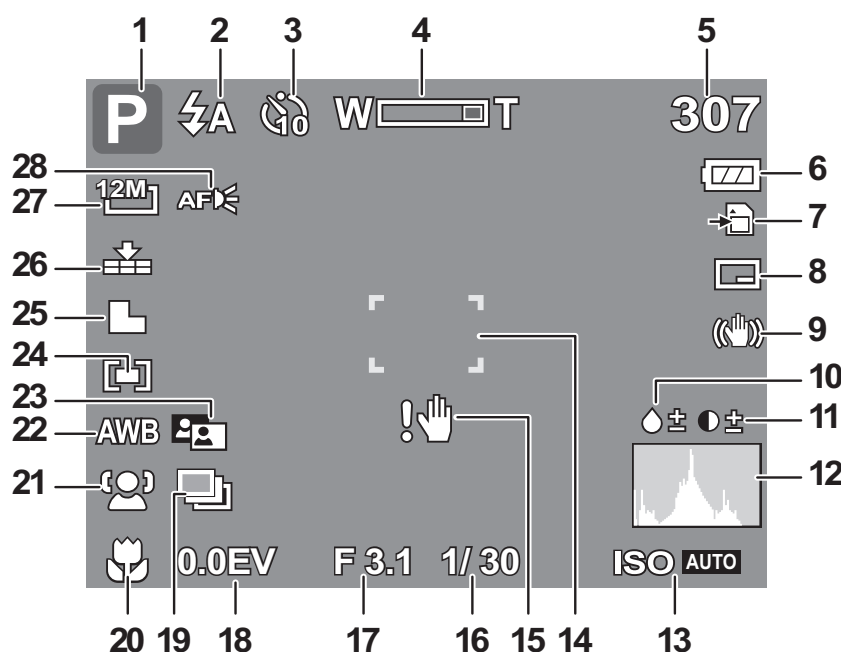
使用 LCD 显示屏

高分辨率 3" LCD 显示屏显示有关相机设置的所有重要信息以及照片或视频的可视图像。LCD 显示屏上的显示内容称为屏幕显示（On Screen Display，OSD）。

LCD 显示屏布局

下面的插图介绍 LCD 显示屏的布局和图标说明。

录制模式屏幕布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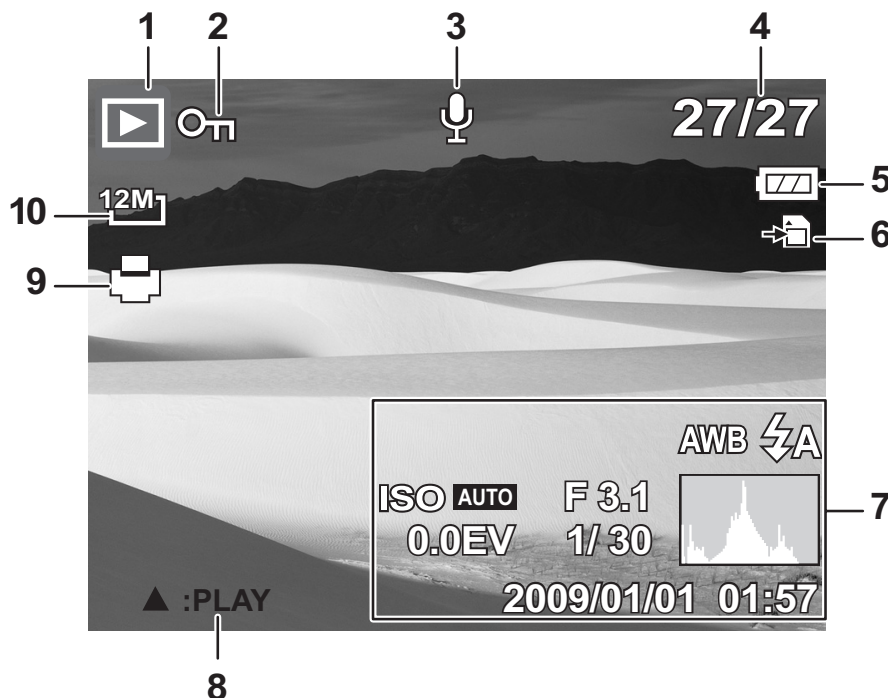
编号	项目	说明
1	拍摄模式	指明当前模式。
2	闪光	指明闪光设置。
3	自拍定时 / 连拍	指明拍摄模式设置。
4	变焦指示器	显示变焦。
5	剩余张数	指明还可拍摄的张数。
6	电池	指明电池电量。
7	存储介质	指定当前使用的存储介质。
8	日期印记	指明启用了日期印记。
9	防抖	指明启用了防抖功能。

编号	项目	说明
10	饱和度	显示饱和度设置。
11	对比度	显示对比度设置。
12	直方图	ISO 设置的图形显示。
13	ISO	显示 ISO 设置。
14	对焦区域	用于选景。
15	抖动警告	指明相机在抖动。
16	快门速度	显示快门速度设置。
17	光圈值	显示光圈设置。
18	曝光	显示曝光设置。
19	包围曝光	显示包围曝光设置。
20	近拍	指明启用了近拍。
21	脸部对焦	指明启用了脸部对焦。
22	白平衡	显示白平衡设置。
23	Active Z-Lighting	指明启用了 Z-lighting。
24	测光	显示测光设置。
25	锐利度	显示锐利度设置。
26	图像质量	显示图像质量设置。
27	分辨率	显示分辨率设置。
28	对焦灯	指明启用了对焦灯。

回放模式屏幕布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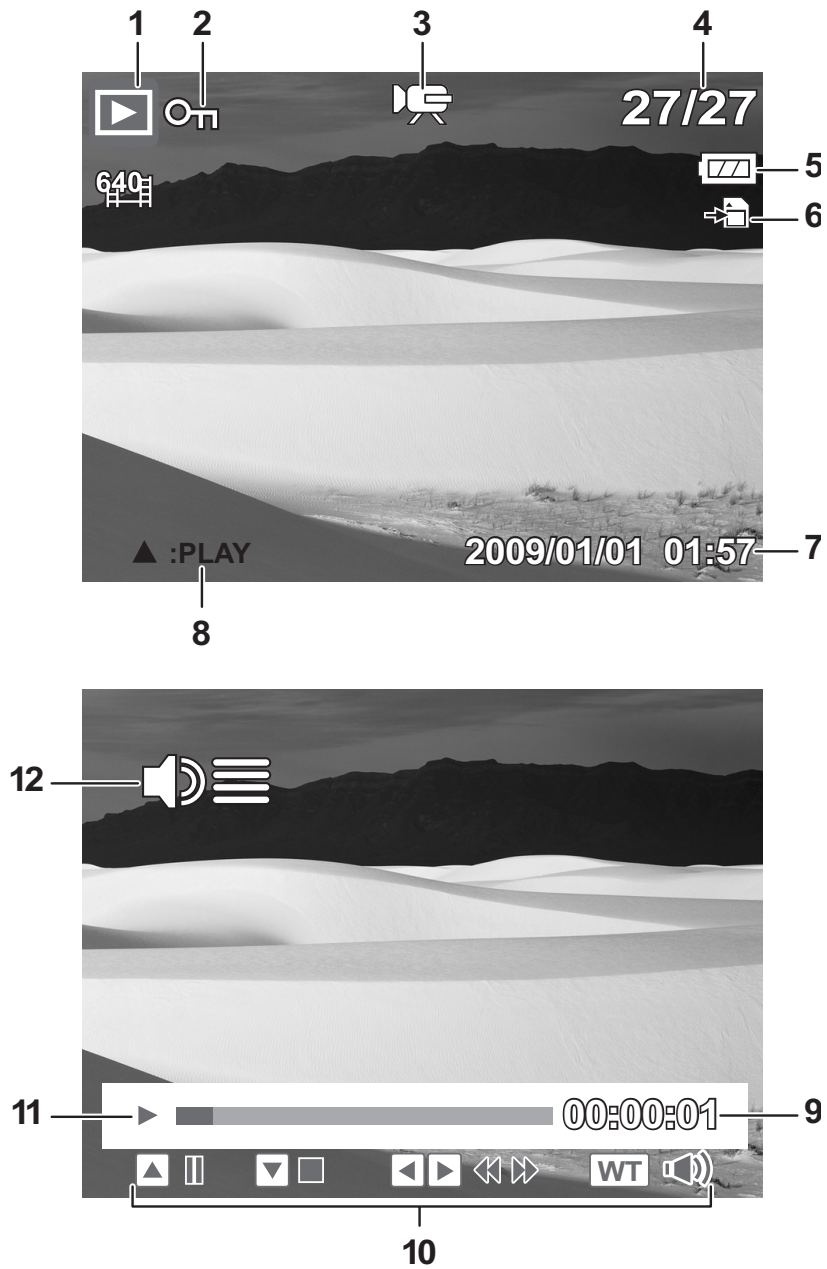
回放模式的显示内容视查看的图像类型不同而异。

静态图像的回放模式显示：



编号	项目	说明
1	回放模式	指明回放模式。
2	保护	指明文件受保护。
3	语音备忘录	指明添加了语音备忘录。
4	文件编号 / 总计数量	指明存储卡中文件的文件编号和总计数量。
5	电池	指明电池电量。
6	存储介质	指明所用的存储器。
7	拍摄信息	显示文件的拍摄信息。
8	按钮介绍	指明按相机上的哪个按钮以播放视频或音频文件。
9	DPOF	指明文件已标记为打印。
10	分辨率	显示分辨率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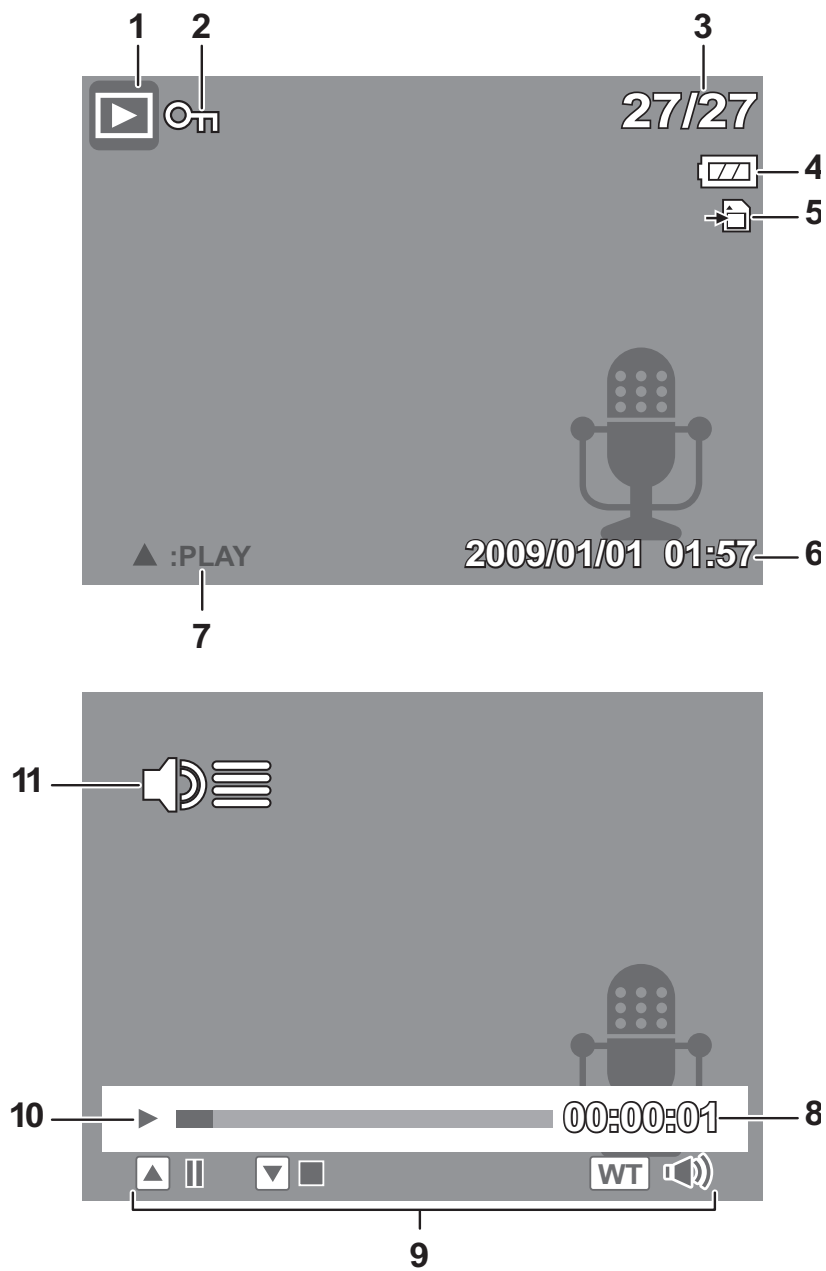
视频回放模式：



编号	项目	说明
1	回放模式	指明回放模式。
2	保护	指明文件受保护。
3	视频剪辑	指明文件是视频。
4	文件编号 / 总计数量	指明存储卡中文件的文件编号和总计数量。
5	电池	指明电池电量。
6	存储介质	指明所用的存储器。
7	拍摄信息	显示文件的拍摄信息。

编号	项目	说明
8	按钮介绍	指明按相机上的哪个按钮以播放视频或音频文件。
9	已播放时间	指明已播放时间。
10	按键指示器	指明按相机上的哪些按钮以应用功能。
11	播放状态	显示播放状态。
12	音量	指明音量设置。

录音回放模式：



编号	项目	说明
1	回放模式	指明回放模式。
2	保护	指明文件受保护。
3	文件编号 / 总计数 量	指明存储卡中文件的文件编号和总计数 量。
4	电池	指明电池电量。
5	存储介质	指明所用的存储器。
6	拍摄信息	显示文件的拍摄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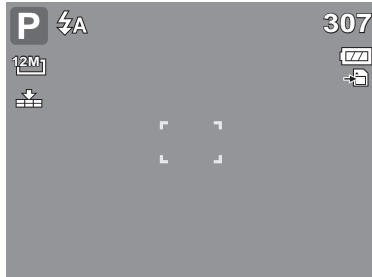
编号	项目	说明
7	按钮介绍	指明按相机上的哪个按钮以播放视频或音频文件。
8	已播放时间	指明已播放时间。
9	按键指示器	指明按相机上的哪些按钮以应用功能。
10	播放状态	显示播放状态。
11	音量	指明音量设置。

更改 LCD 显示屏的显示内容

您可以使用 **SET** 按钮更改 LCD 屏幕上显示的信息类型。

反复按 **SET** 按钮将 LCD 显示从一种类型改成另一种类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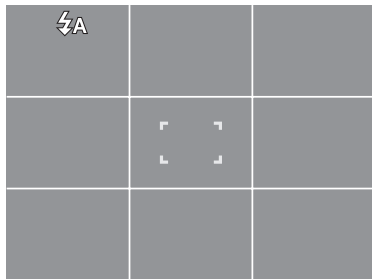
在拍摄模式下，LCD 显示可以改成下列之一：



OSD 开启



完整 OSD 开启



网格线开启



OSD 关闭



Note

- OSD 信息可能因拍摄模式类型不同而异。
- 下面图标（如果已启用）仍会显示在 LCD 上，即使 OSD 关闭或网格线开启时：包围曝光、脸部对焦、对焦灯、Active Z-Lighting、拍摄模式和近拍。
- 使用“网格线”有助于正确设置要拍摄的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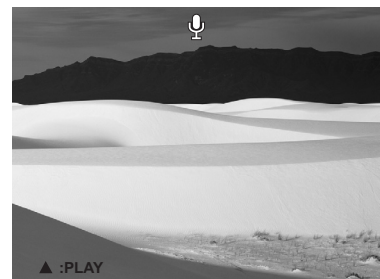
在回放模式下，LCD 显示可以改成下列之一：



OSD 开启



完整 OSD 开启



OSD 关闭



Note

在下列情形下，不能更改 LCD 显示：


- 手动曝光模式
- 录制视频或音频剪辑时
- 播放视频或音频剪辑时
- 播放幻灯片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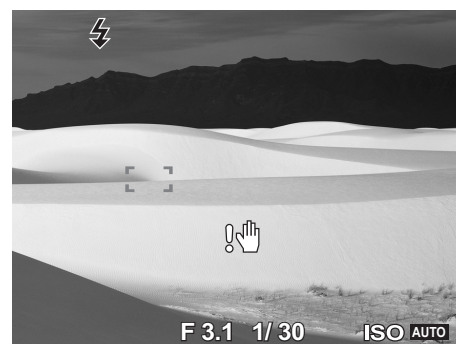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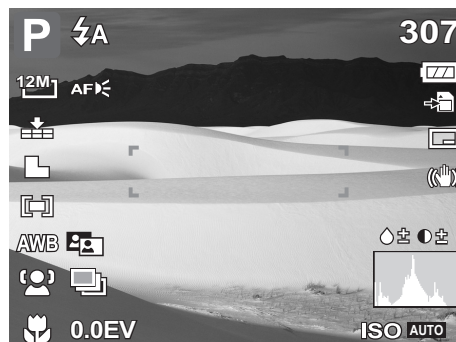
拍照、录制视频和语音

拍照

现在您已熟悉相机，可以拍照了。
用此相机拍照非常简单。

1. 按**电源按钮**打开相机电源。相机进入拍摄模式。
2. 使用 LCD 显示屏上的**对焦框**选景。参见右图。
3. 将**快门按钮**按下一半。相机自动调整对焦和曝光度。当相机准备好拍照时，**对焦框**变成绿色，并显示快门速度和光圈值。
4. 将**快门按钮**完全按下以拍摄图像。

当出现**抖动警告图标**  时，将双臂放在身体两侧拿稳相机，或者使用三脚架来稳定相机以免图像模糊。



使用防抖功能

防抖功能可以防止因抖动而导致的图像模糊。



防抖按钮

启用防抖功能

- 按相机顶部的**防抖按钮**启用 / 禁用防抖功能。

如果已启用防抖功能，防抖图标会显示在 LCD 显示屏上，ISO 设置被自动设置为“自动”。请参见第 26 页的“IS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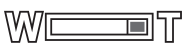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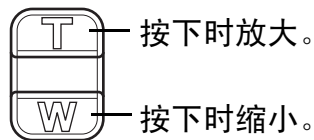
防抖开启。

设置变焦控制

此相机支持最大 3 倍光学变焦和最大 5 倍数码变焦。光学变焦通过镜头机械调整来实现。数码变焦通过菜单设置来启用。关于如何设置数码变焦，请参见第 38 页的“设置数码变焦”。

调整光学变焦：

- 按**变焦按钮**以放大或缩小图像。
- LCD 显示屏上显示变焦指示器。W  T



按下时放大。

按下时缩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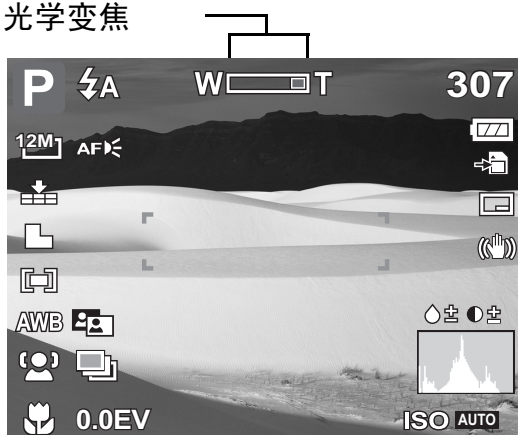
变焦按钮

调整数码变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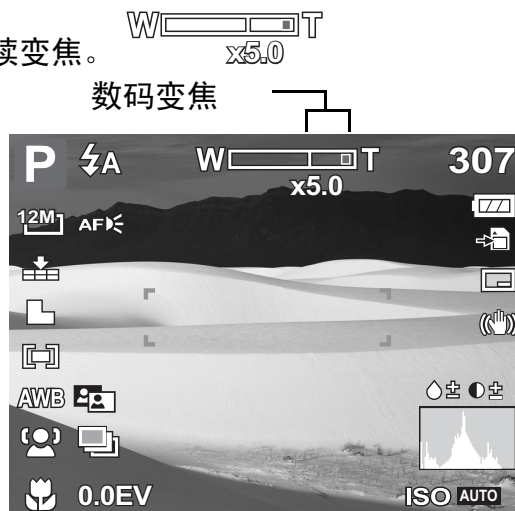
- 启用数码变焦。请参见第 38 页的“设置数码变焦”。
- 按 **T** 按钮，直至达到最大光学变焦倍数。
- 松开按钮。

- 再次按 **T** 按钮自动切换到数码变焦。继续变焦。

光学变焦



数码变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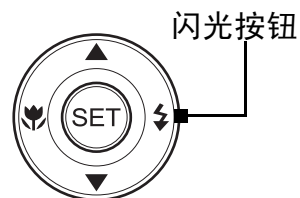
在录制视频期间不能使用数码变焦。

使用闪光灯

当光线条件不佳时，可以使用闪光灯补偿曝光。在录制视频或连拍时不能使用此功能。

启用闪光：

- 反复按相机上的闪光 / 向右按钮，直至 LCD 显示屏上显示所需的闪光模式。



此相机提供 5 种闪光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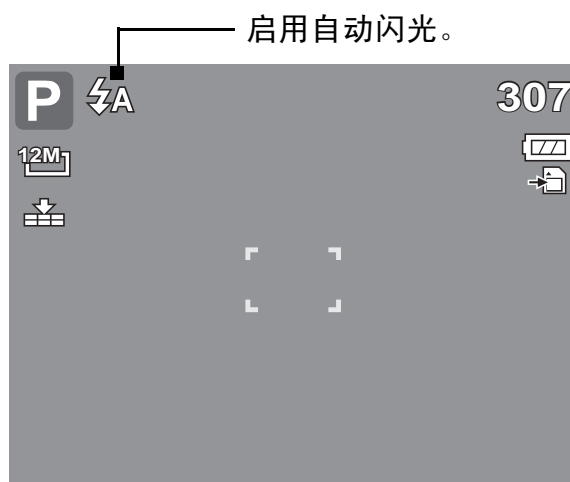
⚡A 自动闪光：闪光灯在需要补充光线时自动闪光。

⚡👁️ 红眼消除。闪光灯闪光两次以消除红眼效果。

⚡ 强制闪光。每当按快门按钮时闪光灯都闪光，而不考虑光线条件。

⚡SL 慢同步。闪光灯以慢快门速度闪光。

🚫 强制关闭。闪光灯关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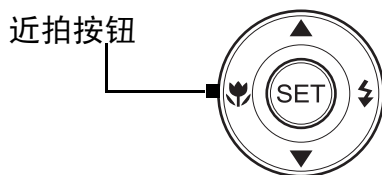


设置对焦模式

此功能可以让用户设定拍摄照片或视频剪辑时的对焦类型。


设置对焦模式

- 连续按近拍按钮，直到想要的对焦模式图标显示在 LCD 显示屏的左下角。



本相机支持四种对焦模式：

标准。使用标准对焦时，对焦范围的起点是 0.4m 处。当相机被设置为标准模式时，屏幕上不显示任何图标。

 **近拍**。此模式专为近距离拍摄而设计启用近拍时，您可以使用固定焦距捕捉到近距离图像的细节和锐利度。

启用近拍



PF **全景对焦**。设置为全景对焦时，相机对焦在每个对象上。

INF **无穷远**。设置为无穷远时，相机对焦在远处对象上。

使用功能菜单

功能菜单用于在拍摄模式下调整拍摄设置。它包括我的模式、分辨率、图像质量、曝光补偿、白平衡、ISO、测光以及颜色模式。

 按相机上的 **FUNC** 按钮打开功能菜单。
再按一次 **FUNC** 按钮可以关闭菜单。

FUNC/

- 菜单条显示相机设置的当前状态。仅可用的设置功能以图标形式显示在菜单条中。
- 菜单条上每个项目的可用选项显示在菜单选项中。
- 使用 ◀ 或 ▶ 移动菜单选择，然后按 **SET** 按钮保存和应用所作的更改。

菜单条



菜单选项

我的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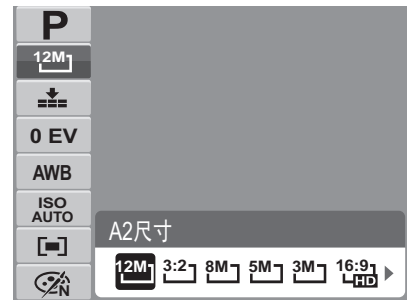
我的模式功能按顺序显示最近使用的 6 种模式。当在菜单选项中移动不同的模式时，菜单条上的项目随之变成相应的可用设置。



分辨率

分辨率功能用于在拍摄图像前设置分辨率。改变分辨率会影响存储卡中存储的图像数量。分辨率越高，需要的存储空间越多。

下表列出了静态图像的分辨率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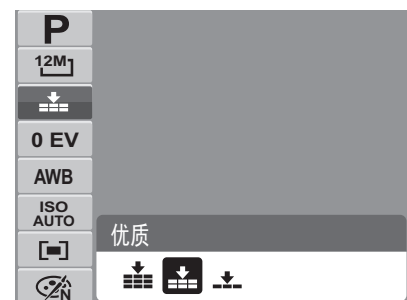
图标	像素大小	打印尺寸建议
	4000 x 3000	A2 尺寸
	4000 x 2672	A2 尺寸
	3264 x 2448	A3 尺寸
	2592 x 1944	A4 尺寸

图标	像素大小	打印尺寸建议
	2048 x 1536	4" x 6"
	1920 x 1080	HDTV
	640 x 480	电子邮件

图像质量

利用图像质量功能，您可以在拍摄前调整照片的质量设置。质量决定对照片使用的压缩比例。压缩越多，图像越细致。但是，质量越高，占用的存储卡存储空间越多。静态图像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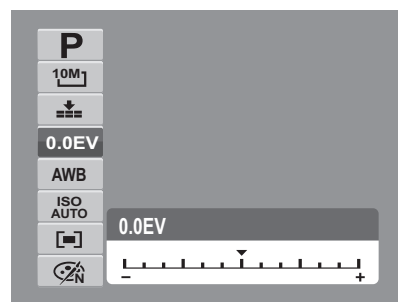
可用设置如下所述： 最佳、 优质和 标准。



曝光补偿

EV 是指 Exposure Value (曝光值)。光线条件不佳时,相机的自动曝光功能可能导致读数错误。您可以利用曝光补偿功能调整曝光值,从而使图像曝光准确。仅适用于静态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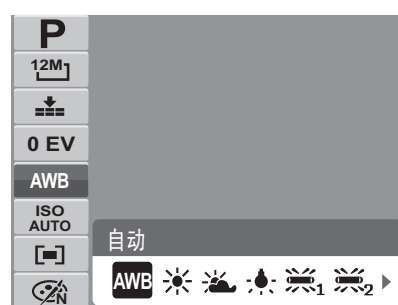
- 如要调整曝光值设置,请按 ◀ 或 ▶ 键增大 / 减小值。在调整设置的同时, LCD 显示屏上显示应用了曝光值设置的图像。按 **SET** 按钮保存和应用所作的更改。
- 可用的设置包括: 0EV, +0.3EV, +0.7EV, +1.0EV, +1.3EV, +1.7EV, +2.0EV, -0.3EV, -0.7EV, -1.0EV, -1.3EV, -1.7EV, -2.0EV。



白平衡

利用白平衡功能,您可以在拍摄静态图像和视频时根据白光调整相机设置。

- 在移动选择的同时, LCD 显示屏上显示预览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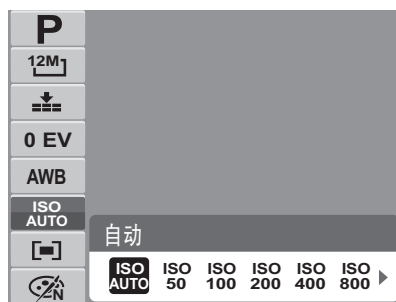


图标	项目	说明
	自动模式	相机自动调整白平衡。
	日光	非常适合在明亮阳光条件下使用。
	阴天	非常适合在阴天条件下使用。
	白炽灯	非常适合在白炽灯或卤灯照明而没有闪光灯的室内拍摄照片。
	荧光灯 1	非常适合在荧光灯照明的室内拍摄照片。
	荧光灯 2	非常适合在荧光灯照明的室内拍摄照片。
	自订白平衡	在无法指定光源的情况下使用。按相机的快门按钮可以根据环境自动调整相应的白平衡设置。

ISO

利用 ISO 功能，您可以根据周围环境的光线强度调整在拍摄静态图像时的 ISO 感光度。

- 在光线暗的情况下使用高 ISO 设置，在明亮条件下使用低 ISO 设置。
- 在移动选择的同时，LCD 显示屏上的预览随之变化。
- 可用的设置包括：自动、50、100、200、400、800、1600 和 3200。



- 如果已启用防抖功能，ISO 会自动被设置为 "自动"，不能进行调整。要调整 ISO，请先禁用防抖功能。
- 当分辨率被设置为 3M 以上时，ISO 3200 设置不可用。

测光

利用测光功能，您可以选择对象或景物区域，让相机在拍摄静态图像或视频时测量这些区域的光线。

- 在移动选择的同时，LCD 显示屏上的预览随之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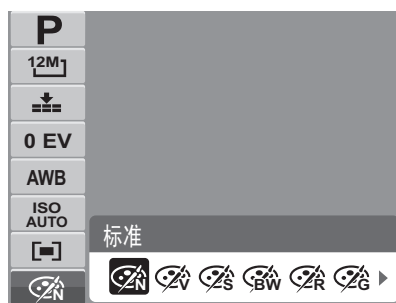


图标	项目	说明
	多点	相机测量对象区域中的多个点的曝光读数。
	中心	相机测量整个画面的平均光线，但侧重于中心区域的价值。
	单点	相机基于画面中心选择曝光值。

颜色模式

利用颜色模式功能，您可以在拍摄静态图像或视频时应用不同的颜色或色调以取得更加艺术性的效果。

- 在移动选择的同时，LCD 显示屏上的预览随之变化。



图标	项目	说明
	标准	相机正常拍摄。
	鲜艳	相机在拍摄图像时使用更强的对比度和更加醒目的颜色饱和度。
	棕褐色	以棕褐色调拍摄图像。
	黑白	拍摄黑白图像。
	红色	拍摄的图像偏红。非常适合拍摄花朵和汽车等图像，会使它们看起来更鲜艳。
	绿色	拍摄的图像偏绿。非常适合拍摄高山和草地等图像，会使它们看起来更鲜艳。
	蓝色	拍摄的图像偏蓝。非常适合拍摄天空和大海等图像，会使它们看起来更鲜艳。

使用拍摄菜单




在拍摄模式下，按相机上的**菜单**按钮可以访问拍摄菜单。

显示菜单时，使用 4- 向导航控制和 **SET** 按钮移动菜单选择并应用所需的设置。再按一次菜单按钮可以随时关闭菜单。

拍摄菜单

在拍摄菜单中，您可以切换模式和指定其它拍摄设置。

进入拍摄菜单：

1. 将相机设在拍摄模式。请参见第 11 页的“切换拍摄模式和回放模式”。
2. 按  打开拍摄菜单。
3. 使用 ▲ 或 ▼ 键移动菜单选择。
4. 如要选择个项目，请按 ►。
5. 使用 4- 向导航控制更改子菜单设置。
6. 按 **SET** 按钮保存和应用设置。



设置场景模式

设置场景模式时，您可以根据场景或环境使用预设设置拍摄图像。

1. 在拍摄菜单中，按 **▶** 选择**拍摄模式**。



2. 使用导航控制移动选择。




3. 按 **SET** 按钮保存和应用所作的更改。

下表列出了可用的场景模式设置。



图标	项目	说明
AUTO	自动模式	最简单的拍照方式。设置自动调整。
P	程序自动曝光	相机自动调整合适的拍摄设置，如快门速度和光圈值。
Av	光圈先决	此功能可以让用户调整光圈值，相机自动选择快门速度来匹配亮度。请参见第 34 页的“使用快门先决模式”。
Tv	快门先决	此功能可以让用户调整快门速度，相机自动选择光圈值来匹配亮度。
M	手动曝光	使用此功能时，用户可以调整快门速度和光圈值以使图像正确曝光。
	智能场景	相机检测拍摄条件并自动切换到相应的场景模式。请参见第 31 页的“使用智能场景模式”。
	肖像	相机使背景模糊，从而突出主体。
	风景	此功能用于强调宽幅风景。
	夕阳	此功能增强红色以拍摄夕阳图像。

图标	项目	说明
	逆光	此功能通过改变测光方式来拍摄逆光对象的图像。
	微笑捕获	此功能在拍照时使用脸部对焦来自动检测脸部。当检测到微笑时，它会连续拍摄图像。请参见第 30 页的“使用微笑捕获模式”。
	孩童	此功能用于拍摄跑动孩童的静态图像。
	夜晚	此功能用于拍摄夜晚背景的图像。
	烟火	此功能使用慢快门速度拍摄绚丽的烟火。
	雪景	此功能用于拍摄海滩和雪景。
	运动	此功能拍摄高速动作的静态图像。
	派对	此功能用于婚礼或室内聚会等情况。
	烛光	此功能用于拍摄温暖的烛光效果。
	夜景肖像	此功能用于拍摄夜晚或黑暗背景的肖像照片。
	柔化皮肤	此功能增强肤色，使面部皮肤看起来更平滑。
	水流	此功能增强水或丝绸等的平滑效果。
	食物	此功能用于拍摄美食图像。此模式增强饱和度，拍摄的图像更吸引人。
	建筑	此功能增强拍摄图像的边缘。
	文字	此功能增强黑白对比度，通常在拍摄文字图像时使用。
	拍卖	在拍卖模式下拍摄的照片自动保存在名为“_AUCT”的文件夹中。有关的详细信息，请参见第 65 页的“文件夹结构”。


图标	项目	说明
	眨眼侦测	此功能检测拍照时对象是否眨眼，并让用户选择是否要保存照片。请参见第 33 页的“使用眨眼侦测模式”。
	视频	此模式在录制视频剪辑时使用。
	录音	此模式在录音时使用。

选择场景模式后，所选模式（录音除外）添加到功能菜单我的模式的最前面。请参见第 23 页的“使用功能菜单”。

使用微笑捕获模式

微笑捕获模式使用笑容跟踪来自动拍摄图像。按下快门按钮将允许相机在检测到笑容时连续拍照。当从不同角度拍摄移动人物的笑容时，此功能非常有用。当所拍的图像中有一个以上的人时，相机会检测距离屏幕中央最近人的微笑。

启用微笑捕获

1. 从“场景模式”子菜单中选择 。

微笑捕获图标



当检测到脸部时，相机会显示一个白框。

2. 使相机对焦在要拍摄的对象。
3. 按快门按钮开始录制。微笑捕获图标一秒闪烁一次，白色对焦框变为绿色指示相机活动。
4. 当检测到微笑时，相机会自动拍照。每当检测到微笑时，它会连拍 6 张照片。
5. 如果想在拍完 6 张前停止拍照，可再按一下快门按钮。微笑捕获图标会停止闪烁，对焦框变为白色。



在捕获一个有几个脸部的图像时，第一次时脸部对焦功能可能会需要更长时间来对焦面部。

使用智能场景模式


在对准一个对象时，如果使用智能场景模式，则相机会检测拍摄条件并切换到相应的场景和设置。此功能最适合新手使用，即使他们没有摄影基本知识，也能让其拍摄很好的照片。

智能场景图标。 在相机检测拍摄条件后，此图标会变为显示检测到的场景模式。



脸部对焦自动启用。

启用智能场景

1. 从 " 场景模式 " 子菜单中选择 .
2. 使相机对焦在要拍摄的对象。
3. 相机检测拍摄条件并切换到相应的场景模式。



肖像模式图标






当检测到脸部时，相机会显示一个实心白框。

4. 将快门按钮按下一半以对焦对象。框会变为绿色以指示对焦已设置。
5. 按快门按钮拍摄。

下表显示了智能场景支持的模式：


图标	智能场景模式	说明
	肖像	在检测到脸部时设置此模式。
	逆光	在检测到脸部且曝光值设置大于 2.5 时设置此模式。

图标	智能场景模式	说明
	风景	以下情况时设置此模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没有检测到脸部。 • 焦距大于 1.5 米。 • 曝光值设置大于 11 或 10.5。
	近拍	以下情况时设置此模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没有检测到脸部。 • 焦距处在近拍范围内。 按下一半快门按钮时，只能检测到此模式。
	夜晚	以下情况时设置此模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没有检测到脸部。 • 焦距大于 1.5 米。 • 曝光值设置小于 5 或 4.5。

使用眨眼侦测模式

眨眼侦测模式对焦脸部，确定包含有眨眼对象的捕获图像。拍摄后，当相机检测到对象眨眼时，会显示一个菜单询问用户是否要保存图像。此功能可节省用于确定是在存储卡中存储还是删除照片所需的时间。

启用眨眼检测

1. 从 " 场景模式 " 子菜单中选择 。



2. 将快门按钮按下一半以对焦对象。框会变为绿色以指示对焦已设置。
3. 按快门按钮拍摄。如果相机没有检测到对象眨眼，则图像会自动保存。此时，会显示右边屏幕：
4. 选择**保存图像**以保存或选择**取消**以放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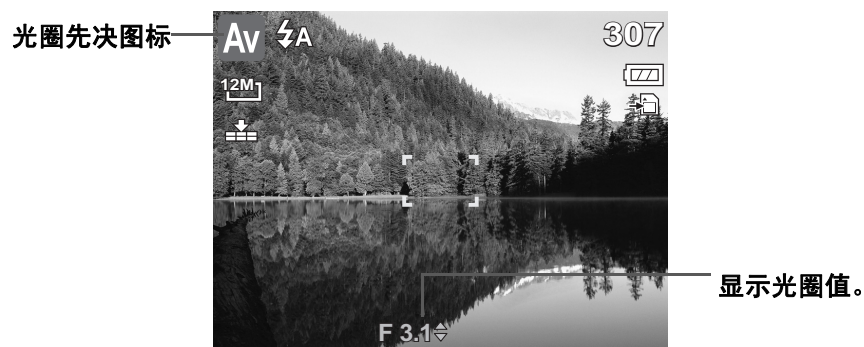


使用光圈先决模式

使用光圈先决模式时，用户可调整光圈值，相机自动设置快门速度来匹配亮度。

启用光圈先决

1. 从 " 场景模式 " 子菜单中选择 **Av**。



2. 使用 **▲** 或 **▼** 按键增加或减小光圈。
3. 按快门按钮拍摄。

使用快门先决模式

使用快门先决模式时，用户会调整快门速度，相机自动设置光圈值来匹配亮度。

启用光圈优先

1. 从 " 场景模式 " 子菜单中选择 **Tv**。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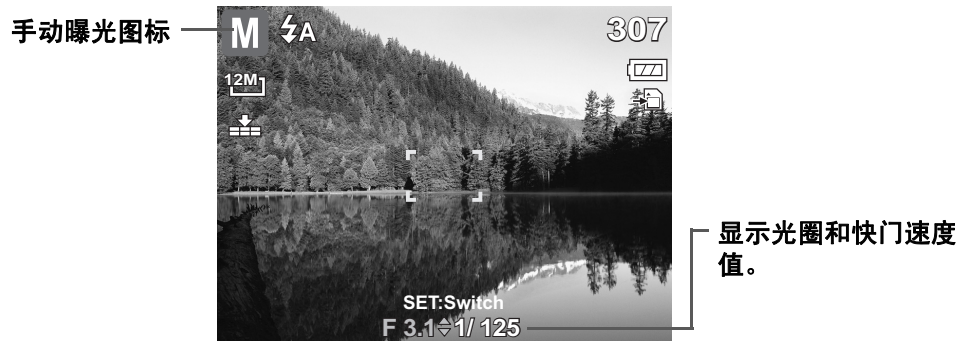
2. 使用 ▲ 或 ▼ 按键增加或减小光圈或快门速度值。
3. 按快门按钮拍摄。

使用手动曝光模式

使用手动曝光模式时，用户可以手动调整快门速度和光圈值。

启用手动曝光

1. 从 " 场景模式 " 子菜单中选择 **M**。



2. 使用 ▲ 或 ▼ 按键增加或减小光圈或快门速度值。
3. 使用 **SET** 按钮在光圈和快门速度调整之间切换。
4. 按快门按钮拍摄。



当您 将快门按钮按下一半时，正确曝光值和所选曝光值之间的差异会以红色显示。

设置拍摄模式

此相机支持自拍定时和连拍功能，它们在拍摄菜单的拍摄模式功能中进行设置。自拍定时功能在预定义的延迟后拍照。连拍功能可以连续拍照。此功能只在拍摄静态图像时可用。拍摄模式设置在关闭相机后自动设成关。

设置拍摄模式

1. 在拍摄菜单中，选择**拍摄模式**。
2. 使用▲或▼键移动选择
3. 按**SET**按钮保存和应用所作的更改。

下表列出了可用的拍摄模式设置。



图标	项目	说明
	10 秒自拍定时	设置成在按快门按钮后经过 10 秒延迟，然后拍摄图像。
	2 秒自拍定时	设置成在按快门按钮后经过 2 秒延迟，然后拍摄图像。
	连续自拍	执行两次延迟和拍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执行 10 秒延迟，然后拍摄图像。• 再执行 2 秒延迟，然后再次拍摄图像。
	连拍	按下快门按钮时执行连续拍摄。松开快门按钮时停止拍摄。
	关	拍摄图像时没有时间延迟。

设置 AEB

AEB 是指 Automatic Exposure Bracketing（自动包围曝光）。此功能以 3 个不同的曝光设置拍摄同一图像。

- 拍摄时的设置顺序如下：标准曝光、曝光不足、曝光过度。
- 可用的设置包括：[开] 和 [关]。

设置 AEB

1. 在拍摄菜单中，选择**包围曝光**。
2. 使用▲ 或 ▼ 键移动选择。
3. 按 **SET** 按钮保存和应用所作的更改。



设置 AF 区域




AF 是指 Automatic Focus（自动对焦）。此功能决定相机的对焦区域。

设置 AF 区域

1. 在拍摄菜单中，选择**自动对焦区域**。
2. 使用▲ 或 ▼ 键移动选择。
3. 按 **SET** 按钮保存和应用所作的更改。



下表列出了可用的自动对焦区域设置。

图标	项目	说明
	脸部对焦	相机自动检测脸部位置并设置焦距。
	广域对焦	相机自动选择宽框内的对焦区域。
	中央对焦	对焦区域固定在中央。

设置对焦灯

在弱光条件下，可以使用对焦灯功能来拍摄图像。对焦灯设成自动时，将快门按下一半时相机正面的对焦灯（参见第 3 页的“前视图”）发出红光，以使相机更容易对焦。可用的设置包括：[自动]和[关]。

设置对焦灯

1. 在拍摄菜单中，选择**对焦灯**。
2. 使用▲ 或 ▼ 键移动选择。
3. 按 **SET** 按钮保存和应用所作的更改。



设置锐利度

您可以利用此功能加强或柔化照片的细节。

设置锐利度

1. 在拍摄菜单中，选择**锐利度**。
2. 使用▲ 或 ▼ 键移动选择。
3. 按 **SET** 按钮保存和应用所作的更改。

下表列出了可用的锐利度设置。



图标	项目	说明
	加强	使图像更锐利。
	标准	标准锐利度。
	柔和	使图像更柔和。

设置饱和度

您可以使用饱和度功能调整照片的颜色饱和度。色彩丰富的照片使用较高的饱和度，色调更自然的照片使用较低的饱和度。

设置饱和度

1. 在拍摄菜单中，选择**饱和度**。
2. 使用▲ 或 ▼ 键移动选择
3. 按 **SET** 按钮保存和应用所作的更改。

下表列出了可用的饱和度设置。



图标	项目	说明
	加强	增强饱和度。
	标准	应用标准饱和度。
	柔和	降低饱和度。

设置对比度

您可以使用此功能调整照片的对比度。

设置对比度。

1. 在拍摄菜单中，选择**对比**。
2. 使用▲ 或 ▼ 键移动选择。
3. 按 **SET** 按钮保存和应用所作的更改。

下表列出了可用的对比度设置。



图标	项目	说明
	加强	增强对比度。
	标准	标准对比度。
	柔和	降低对比度。

设置数码变焦

此功能控制相机的数码变焦模式。

相机先通过光学变焦放大图像。当变焦倍数达到 5 倍时，相机使用数码变焦。

设置数码变焦

1. 在拍摄菜单中，选择**数码变焦**。
2. 使用▲ 或 ▼ 键移动选择。
3. 按 **SET** 按钮保存和应用所作的更改。

下表列出了可用的数码变焦设置。



图标	项目	说明
	智能变焦	以数码方式放大图像，几乎没有失真。
	标准变焦	将所有图像放大至最大 5 倍，但图像质量会降低。
	关	仅使用光学变焦。



- 在微笑捕获、视频和录音模式中不能使用数码变焦。
- 智能变焦最大倍数视图像类型和分辨率而定。

设置日期印记

您可以使用日期印记功能在照片上加注拍摄的日期和时间。

拍摄日期和时间基于相机的时钟设置。一旦日期和时间标注在照片上，将不能编辑或删除它们。

日期印记功能的限制如下所述：

- 仅适用于静态图像。
- 在包围曝光 / 连拍模式下启用日期印记时，可能降低包围曝光 / 连拍速度。
- 启用日期印记时，数码变焦自动关闭。
- 对于垂直或旋转的图像，照片上的日期和时间仍水平显示。

设置日期印记

1. 在拍摄菜单中，选择**日期印记**。
2. 使用▲或▼键移动选择。
3. 按**SET**按钮保存和应用所作的更改。

可用的设置如下所述：

-  日期
-  日期时间
- **OFF** 关



设置自动查看

您可以使用自动查看功能在拍摄后立即查看图像。

开启自动查看时，相机在 LCD 显示屏上显示拍摄的图像 1 秒钟。

可用的设置包括：开、关。

设置自动查看

1. 在拍摄菜单中，选择**自动查看**。
2. 使用▲或▼键移动选择。
3. 按**SET**按钮保存和应用所作的更改。



设置 Active Z-Lighting

Active Z-Lighting 可以根据拍摄条件调整测光方式和应用需要的 Z-lighting。此功能只适用于静态图像。

可用的设置包括：[自动] 和 [关]。


设置 Active Z-Lightin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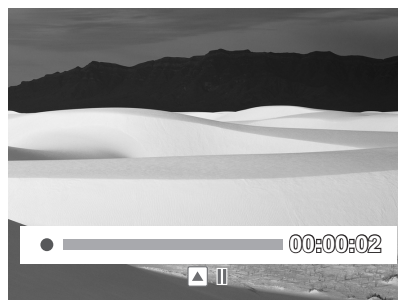
1. 在拍摄菜单中，选择 **Active Z-Lighting**。
2. 使用 ▲ 或 ▼ 键移动选择。
3. 按 **SET** 按钮保存和应用所作的更改。




录制视频

您可以用相机录制视频，可用的录制时间取决于存储卡的容量。视频可以录制到达到最大存储容量时。但是，单个视频的长度可能会受到限制（此限制取决于相机型号）。

1. 在拍摄模式菜单中，选择**视频**。
2. 将相机对焦于要拍摄的对象。
3. 按快门按钮开始录制。
4. 使用  控制放大和缩小图像。
5. 如要暂停录制，可以按 ▲ 键。
6. 如要继续录制，可以再按一次 ▲ 键。
7. 如要停止录制，可以按**快门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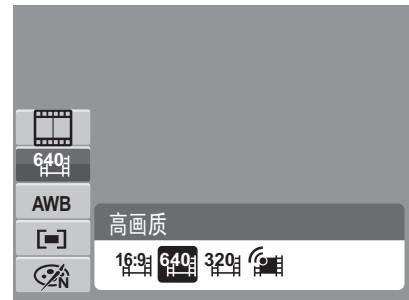
Note

- 当达到单个视频的最大容量时，再按一下快门按钮即可继续。
- 当存储容量占满时，相机自动停止录制。
- 录制视频时不能使用数码变焦。
- 按  控制时不录制声音。

设置视频尺寸

视频尺寸功能图标仅在视频模式下显示。使用此功能调整视频的分辨率和质量。

下表列出了可用的尺寸和相应的图像质量设置。



图标	画面尺寸	图像质量
	848 X 480	HDTV
	640 X 480	高质量
	320 x 240	标准
	640 x 480	网络分享

如要指定其它视频模式设置，请参见第 23 页的“使用功能菜单”。

网络分享模式

在网络分享模式下，您可以使用预定义的视频设置录制视频，以便于上载到 YouTube 网站。

YouTube 支持两种文件上载标准：

- 单个文件上载。视频文件最大 100 MB。
- YouTube 上载。视频文件最大 1 GB。

虽然可以上载最长 10 分钟的视频，但大多数上载的视频长度不超过 5 分钟。

因此，使用网络分享模式录制时遵循下列标准：

- 录制的视频设成网络分享标准分辨率 640 X 480。
- 当文件达到 100 MB 时自动停止录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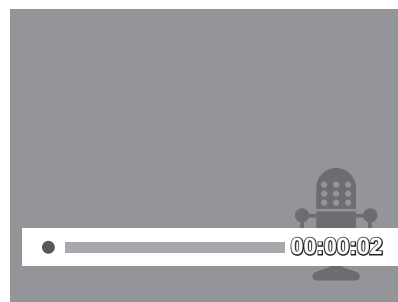
在网络分享模式下录制的视频按照 DCF 规则存储，但视频保存在名为“_UTUBE”的文件夹中。有关的详细信息，请参见第 65 页的“文件夹结构”。

- 如要录制网络分享视频，请从视频尺寸功能选择

YouTube 视频的可用录制时间最长不超过 10 分钟。

录音

1. 在拍摄模式菜单中，选择**录音**。录音屏幕布局显示在 LCD 显示屏上。
2. 按一下**快门**以开始录制。
3. 再按一下**快门**停止录制。




当最大存储容量占满时，自动停止录音。

回放

在相机的回放模式下查看图像、视频和音频剪辑。

单个浏览查看

在单个模式下，LCD 显示屏上逐个显示图像。如要查看图像 / 视频 / 音频剪辑，请执行下列步骤。

1. 按播放  按钮将相机设在回放模式。
2. LCD 显示屏上显示一个图像。关于屏幕上显示的图标及其它信息，请参见第 14 页的“回放模式屏幕布局”。



3. 使用 ◀ 或 ▶ 键查看下一个 / 上一个图像 / 视频 / 音频。
4. 如要播放视频或音频剪辑，可以按 ▲ 键。有关的详细信息，请参见第 44 页的“播放视频”和第 45 页的“播放录音”。

查看缩览图

1. 按 **W** 按钮查看 9 个图像缩略图。
2. 使用导航控制移动项目。
3. 按 **SET** 按钮选择图像并以正常方式查看。



— 滚动条。出现滚动条时，表示屏幕可以滚动。

缩览图视图


缩览图图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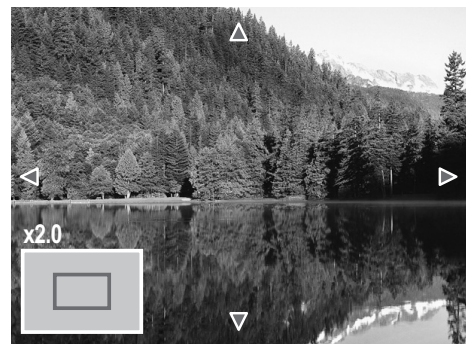
查看缩览图时，一些图像可能包含图标。这些图标指明文件或录制内容的类型。

图标	类型	说明
	语音备忘录	指明图像附加了语音备忘录。
	视频	指明是录制的视频。显示的图像是视频剪辑的第一个画面。
	锁定的文件	指明图像已被锁定。锁定的文件不能编辑或删除。
	录音	指明是录音文件。
	文件错误	指明是一个错误文件。

缩放图像


缩放查看功能仅适用于静态图像。

- 在正常视图中，反复按 **T** 按钮，直至进入所需的缩放视图。
- LCD 显示屏上的 4 个箭头表示图像已放大。
- 缩放查看时，图像最大可放大 12 倍。
- 使用导航控制查看缩放图像。
- 按播放  按钮关闭缩放视图。



播放视频



1. 将相机设在回放模式。
2. 使用导航按钮滚动已保存的图像。视频剪辑在屏幕上显示时带有一个视频图标。参见左图。
3. 按  键播放视频。

4. 在回放期间，按 ◀ 或 ▶ 键快进或快退视频。本相机支持最高 4 倍速的快进和快退。

5. 在回放期间，使用  控制音量。按 **T** 按钮增大音量。按 **W** 按钮减小音量。

6. 按 ▲ 键暂停回放。再按一次 ▲ 键继续。

7. 要逐帧快进和快退视频，按一下 ▲ 键以暂停回放，然后再按 ◀ 或 ▶ 键。

8. 按 ▼ 键停止回放。LCD 显示屏上以单个浏览模式显示视频画面图像。




从视频剪辑捕获屏幕截图

1. 在视频回放期间，当出现要捕获的视频画面时按 ▲ 键暂停回放。

2. 按快门按钮捕获屏幕截图。

3. 相机自动停止回放。LCD 显示屏上以单个浏览模式显示所捕获的图像。




Note 当存储卡已占满或者无法创建文件夹时，不能使用此功能。屏幕上也不显示  图标。

播放录音

1. 将相机设在回放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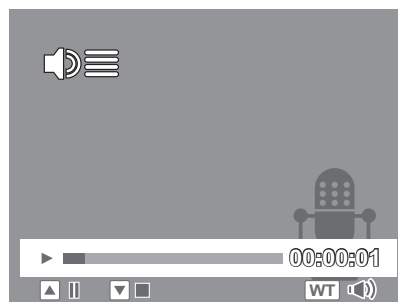
2. 使用导航按钮滚动已保存的图像。当查看录音文件时，LCD 显示屏上显示音频剪辑屏幕布局。参见右图。

3. 按 ▲ 键播放录音。

4. 在回放期间，使用  控制音量。音量图标出现在屏幕上。按 **T** 按钮增大音量。按 **W** 按钮减小音量。


5. 按 ▲ 键暂停回放。再按一次 ▲ 键继续。

6. 按 ▼ 键停止回放。LCD 显示屏上以单个浏览模式显示图像。



播放语音备忘录

语音备忘录单独录制并附加到已拍摄的图像。关于如何录制语音备忘录，请参见第 51 页的“语音备忘录”。

1. 将相机设在回放模式。
2. 使用导航按钮滚动已保存的图像。当图像文件带有语音备忘录时，LCD 显示屏的顶部中间位置显示一个语音备忘录图标。参见右图。
3. 按 **▲** 键播放录音。
4. 在回放期间，使用  控制音量。按 **T** 按钮增大音量。按 **W** 按钮减小音量。
5. 按 **▲** 键暂停回放。再按一次 **▲** 键继续。
6. 按 **▼** 键停止回放。LCD 显示屏上以单个浏览模式显示图像。



删除图像 / 视频 / 音频

可以通过 2 种方式删除图像 / 视频 / 音频：

- 使用删除按钮，或者
- 使用回放菜单删除设置请参见第 48 页的“删除”。

使用删除按钮

使用相机上的删除按钮删除图像 / 视频 / 音频剪辑或者加上删除标记。



1. 将相机设在回放模式。
2. 以单个浏览模式查看图像 / 视频 / 音频剪辑。
3. 使用 **◀** 或 **▶** 键滚动显示。
4. 当所需的图像 / 视频 / 音频剪辑出现在 LCD 显示屏上时，按删除按钮。
5. 屏幕上显示一条确认选择信息。
6. 选择删除。
7. 按 **SET** 按钮删除。
8. 下一个图像显示在 LCD 显示屏上。如要删除另一个文件，可以使用 **◀** 或 **▶** 滚动图像 / 视频 / 音频剪辑。然后，重复步骤 4 到 7。
9. 如要关闭删除功能并返回单个浏览查看模式，请选择“取消”。






锁定的文件不能随意删除。试图删除锁定的文件时，相机 LCD 显示屏上显示“文件被锁定”信息。

回放菜单

在回放菜单中，您可以编辑图像，录制语音备忘录和指定回放设置。

进入回放菜单：

1. 将相机设在回放模式。请参见第 11 页。
2. 按  打开回放菜单。
3. 使用 ▲ 或 ▼ 键移动菜单选择。
4. 如要选择 一个菜单，可以按 ► 或 **SET** 按钮。
5. 使用 4- 向导航控制更改子菜单设置。
6. 按 **SET** 按钮保存和应用设置。



幻灯片

幻灯片功能可以让您连续观看已存储的所有静态图像格式的照片 / 视频。

查看幻灯片：

1. 在回放菜单中，选择幻灯片。幻灯片菜单显示出来。
2. 指定幻灯片设置。
3. 选择开始，按 **SET** 按钮开始放映幻灯片。
4. 在放映幻灯片期间，可以按 **SET** 按钮暂停幻灯片。
5. 使用 ▲ 或 ▼ 键移动选项。选择是继续还是退出幻灯片。
6. 按 **SET** 按钮应用所选的选项。



更改幻灯片设置：

1. 在幻灯片菜单中，使用 ▲ 或 ▼ 键移动选择。
2. 选择间隔设置。按 ◀ 或 ▶ 键进行调整。选择可用的间隔设置：1 秒、3 秒、5 秒和 10 秒。
3. 选择效果设置。按 ◀ 或 ▶ 键进行调整。选择可用的效果设置：
 - 水平播放
 - 收缩
 - 逐渐消失

- 垂直播放
- 随机播放

4. 选择重复设置。按 ◀ 或 ▶ 键进行调整。可用的设置包括：是，否。

删除

您可以使用删除功能删除内部存储器或存储卡中不需要的文件。不能删除受保护的
文件，要删除它，请先取消文件保护。请参见 第 49 页的“保护”。

删除照片 / 视频 / 音频剪辑：

1. 在回放菜单中，选择**删除**。
2. 删除子菜单显示在 LCD 显示屏上。选择可用的设置：
 - **单张**。选择删除一个文件。
 - **仅语音**。只删除随附的语音备忘录，
图像仍保留在存储卡中。
 - **多张**。选择一次删除多个文件。
 - **全部**。删除全部文件。




删除单个文件：

1. 在删除子菜单中选择单张，图像以单个浏览模式显示在 LCD 显示屏上。
2. 使用 ◀ 或 ▶ 键移动菜单选择。
3. 当所需的图像 / 视频 / 音频剪辑出现在 LCD 显示屏上时，选择**删除**。
4. 按 **SET** 按钮删除。
5. 下一个图像显示在 LCD 显示屏上。如要删除另一个文件，可以使用 ◀ 或 ▶ 滚动图像 / 视频 / 音频剪辑。重复步骤 3 到 7。
6. 如要关闭删除功能并返回回放菜单，可以选择**取消**。



删除随附的语音备忘录：

1. 将相机设在回放模式。
2. 以单个浏览模式查看图像 / 视频 / 音频剪辑。
3. 使用 ◀ 或 ▶ 键滚动，直到想要的附有语音备忘录的图像显示在屏幕上。
4. 按  打开回放菜单。
5. 使用 ▲ 或 ▼ 键移动回放菜单选项，然后选择**删除**。
6. 在删除子菜单中，选择**语音留言**。
7. 屏幕上显示一条确认选择信息，选择**删除**。
8. 按 **SET** 按钮删除随附的语音留言，并回到回放模式。



在当前的图像显示时，“仅语音”子菜单会被禁用，在您访问删除菜单时，没有任何随附的语音备忘录。

删除多个文件：

1. 在删除子菜单中选择**多张**，图像以缩览图形式显示在 LCD 显示屏上。
2. 使用导航控制移动文件。
3. 当所需的图像 / 视频 / 音频剪辑高亮显示时，按 **SET** 按钮将图像 / 视频 / 音频剪辑标记为删除。
4. 重复步骤 3，直至为要删除的全部图像加上标记。
5. 按**菜单**按钮。显示确认选择信息。
6. 选择**删除**确认。
7. 按 **SET** 按钮删除标记的文件。



删除全部文件：

1. 在删除子菜单中选择**全部**。显示确认信息。
2. 选择**是**。
3. 按 **SET** 按钮删除所有文件。



保护

利用保护功能，您可以锁定照片或视频，以免其被修改或意外删除。在回放模式下查看时，受保护的带有一个锁定图标。

保护文件：

1. 在回放菜单中，选择**保护**。
2. 保护子菜单显示在 LCD 显示屏上。选择可用的设置：
 - **单张**。选择锁定一个文件。
 - **多张**。在缩览图视图中选择锁定多个文件。
 - **全部锁定**。锁定全部文件。
 - **全部解锁**。解锁全部文件。



保护 / 取消保护单个文件：

1. 在保护子菜单中选择**单张**，图像以单个浏览模式显示在 LCD 显示屏上。
2. 使用 ◀ 或 ▶ 键移动菜单选择。
3. 当所需的文件出现在 LCD 显示屏上时，选择**保护 / 解除锁定**。
4. 按 **SET** 按钮保护 / 取消保护文件并返回回放模式。



保护 / 取消保护多个文件：

1. 在保护子菜单中选择**多张**，图像以缩览图形式显示在 LCD 显示屏上。
2. 使用导航控制移动文件。
3. 当所需的文件高亮显示时，按 **SET** 按钮为文件加上或取消保护标记。
4. 重复步骤 3，直至为要保护的全部文件加上标记。



5. 按**菜单**按钮。显示确认选择信息。
6. 选择**是**。
7. 按 **SET** 按钮锁定文件并返回回放模式。



保护全部文件：

1. 在保护子菜单中选择**全部锁定**。显示确认信息。
2. 选择**是**。
3. 按 **SET** 按钮删除所有文件。



解锁全部文件：

1. 在保护子菜单中选择**全部解锁**。显示确认信息。
2. 选择**是**。
3. 按 **SET** 按钮解锁所有受保护的文件。



移除红眼

红眼移除功能用于消除拍摄图像中的红眼现象。此功能只适用于静态图像。红眼移除功能可对一个图像应用多次，但质量可能逐步降低。

启用红眼移除：

1. 将相机设在回放模式。
2. 按 ◀ 或 ▶ 键滚动和选择一个图像。
3. 按**菜单**按钮打开回放菜单。
4. 选择**移除红眼**。
5. 选择**开始**。
6. 按 **SET** 按钮开始移除。



步骤 5 和 6



步骤 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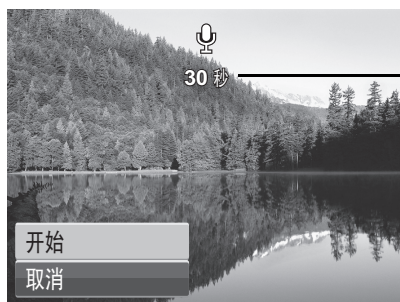
7. 完成红眼移除后，出现一个菜单选择。选择：
 - **替换**。保存新文件并替换旧文件。
 - **另存为**。另存为一个新文件。
 - **取消**。取消红眼移除。
8. 按 **SET** 按钮保存 / 取消所作的更改。

语音备忘录

利用语音备忘录功能，您可以为已保存的图像录制和附加语音备忘录。每个图像最多可录制 30 秒语音备忘录。此功能只适用于静态图像。

录制语音备忘录：

1. 将相机设在回放模式。
2. 按 ◀ 或 ▶ 键滚动和选择要附加语音备忘录的图像。
3. 按菜单按钮打开回放菜单。
4. 选择语音备忘录。
5. 选择开始，然后按 SET 按钮开始录制。



剩余录制时间
(n 秒)。

6. 选择停止，然后按 SET 按钮停止录制。



若图像已经存在语音备忘录，则新录制的语音备忘录自动替换旧的语音备忘录。

照片编辑

利用照片编辑功能，您可以调整编辑静态图像，应用不同的颜色或色调以实现艺术效果。使用此功能编辑的照片另存为一个新文件。








启用照片编辑

1. 将相机设在回放模式。
2. 按 ◀ 或 ▶ 键滚动和选择一个要编辑的图像。
3. 按菜单按钮打开回放菜单。
4. 选择照片编辑。照片编辑子菜单显示出来。



5. 按 ◀ 或 ▶ 键滚动和选择一个选项。在移动选择的同时，LCD 显示屏上的预览随之变化。

下表列出了可用的设置。

图标	项目	说明
	标准	不为图像添加任何效果。
	棕褐色	以棕褐色调保存图像。
	黑白	以黑白色调保存图像。
	负片	图像看起来与原始图像反色。
	马赛克	以马赛克效果保存图像。
	红色	以偏红色调保存图像。
	绿色	以偏绿色调保存图像。
	蓝色	以偏蓝色调保存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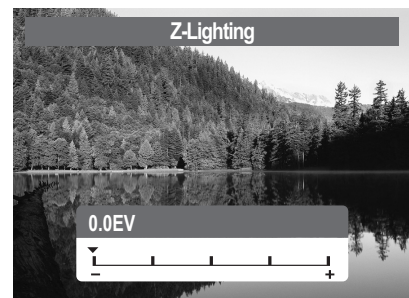
6. 按 **SET** 按钮保存新文件。

Z-Lighting

利用 Z-Lighting 功能，您可以在光线不足的情况下手动调整曝光补偿。此功能只适用于静态图像。编辑后的图像另存为一个新文件。

调整 Z-Lighting:

1. 将相机设在回放模式。
2. 按 ◀ 或 ▶ 键滚动和选择要调整光照的图像。
3. 按菜单按钮打开回放菜单。
4. 选择 **Z-Lighting**。Z-Lighting 菜单出现在屏幕上。
5. 按 ◀ 或 ▶ 键增大 / 减小值。在调整设置的同时，LCD 显示屏上显示应用了新设置的图像。
 - 可用的设置包括：0.0、1.0、2.0、3.0 和 4.0。
6. 按 **SET** 按钮保存和应用所作的更改。



旋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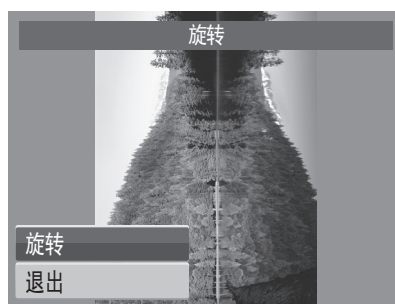
旋转功能可以让您更改已保存照片的方向。此功能只适用于静态图像。旋转后的图像另存为一个新文件。

旋转图像：

1. 将相机设在回放模式。
2. 按 ◀ 或 ▶ 键滚动和选择要旋转的图像
3. 按菜单按钮打开回放菜单。
4. 选择**旋转**。
5. 选择**旋转**，然后按 **SET** 按钮旋转图像。LCD 显示屏上的预览随之变化



正常方向的图像。



顺时针旋转 90 度的图像。

6. 重复步骤 5，直至实现所需的方向。
7. 选择**退出**，然后按 **SET** 按钮关闭旋转功能。



每次按 SET 按钮旋转图像时，图像顺时针旋转 90 度。

裁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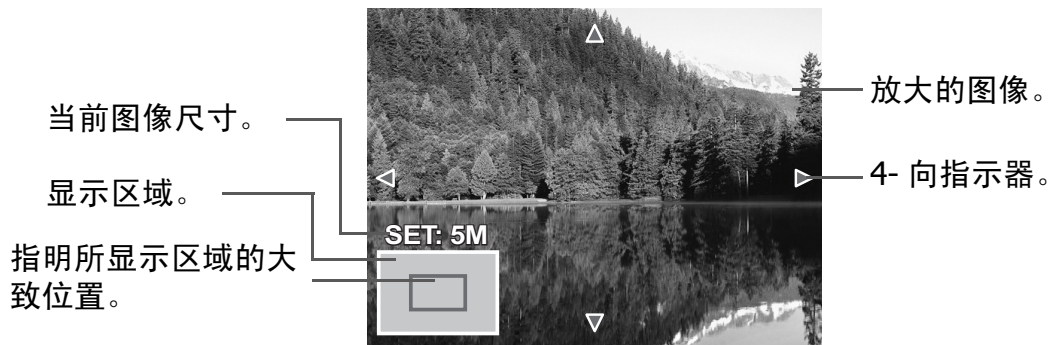
裁剪功能可以将图像裁剪至另一个图像尺寸。此功能只适用于静态图像。

裁剪图像：

1. 将相机设在回放模式。
2. 使用 ◀ 或 ▶ 键滚动和选择要裁剪的图像。
3. 按菜单按钮打开回放菜单。
4. 选择**裁剪**。裁剪屏幕布局显示在 LCD 显示屏上。



5. 使用  控制改变尺寸。



6. 使用导航控制移动图像。
7. 按 **SET** 按钮应用所作的更改。出现菜单选择。
8. 选择：
- **覆盖**。保存新文件并替换旧文件。
 - **另存为**。另存为一个新文件。
 - **取消**。取消尺寸调整。
9. 按 **SET** 按钮保存 / 取消所作的更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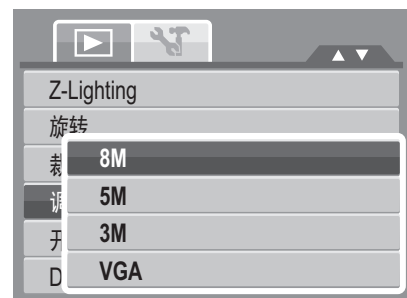
对于图像大小设为 VGA 的照片，不能使用裁剪功能。

调整大小

调整大小功能可以将较大图像的图像分辨率改成较小的图像分辨率。此功能只适用于静态图像。

调整图像大小：

1. 将相机设在回放模式。
2. 使用 ◀ 或 ▶ 键滚动和选择要调整大小的图像。
3. 按 **菜单** 按钮打开回放菜单。
4. 选择 **调整大小**。调整大小子菜单显示在 LCD 显示屏上。
5. 选择大小：8M、5M、3M 和 VGA。可用的大小设置因原始图像尺寸不同而异。不可用的设置在调整大小子菜单中显示成灰色图标。



- 选择大小后，出现菜单选择。选择：
 - 覆盖。保存新文件并替换旧文件。
 - 另存为。另存为一个新文件。
 - 取消。取消尺寸调整。
- 按 **SET** 按钮保存 / 取消所作的更改。



对于图像大小设为 VGA 的照片，不能使用调整大小功能。

开机画面

开机画面功能设置在打开相机电源时显示的开机画面。

- 按 **菜单** 按钮打开回放菜单。
- 选择 **开机画面**。出现菜单选择。
- 选择选项：
 - 系统预设。使用相机默认图像。
 - 我的图片。使用 ◀ 或 ▶ 键滚动和选择所需的图像。
 - 关。禁用开机画面。
- 按 **SET** 按钮应用所作的更改。



DPOF

数码打印命令格式（Digital Print Order Format，DPOF）功能可以为存储卡中的图像加上打印标记，并且可以指定在以后日期打印的份数。在标记出所有要打印的图像后，将存储卡拿到冲洗店或使用 DPOF 兼容打印机进行打印。

设置 DPOF：

- 按 **菜单** 按钮打开回放菜单。
- 选择 **DPOF**。显示子菜单。可用的设置如下所述：
 - 单张。选择为单个图像加上标记。
 - 全部。为存储卡中的所有图像加上标记。
 - 重置。将所有 DPOF 设置恢复至初始默认设置。



为单个图像设置 DPOF:

1. 在 DPOF 子菜单中选择**单张**。
2. 使用 ◀ 或 ▶ 键滚动和选择要添加打印标记的图像。
3. 指定份数。使用 ▲ 或 ▼ 键增大 / 减小值。
4. 按 **Func** 按钮打开 / 关闭日期印记。
5. 按 **SET** 按钮保存 DPOF 设置。



为所有文件设置 DPOF:

1. 在 DPOF 子菜单中选择**全部**。
2. 指定份数。使用 ▲ 或 ▼ 键增大 / 减小值。
3. 按 **Func** 按钮打开 / 关闭日期印记。
4. 按 **SET** 按钮保存 DPOF 设置。



重置 DPOF:

1. 在 DPOF 子菜单中选择**重置**。显示确认信息。
2. 选择**是**。
3. 按 **SET** 按钮重置 DPOF 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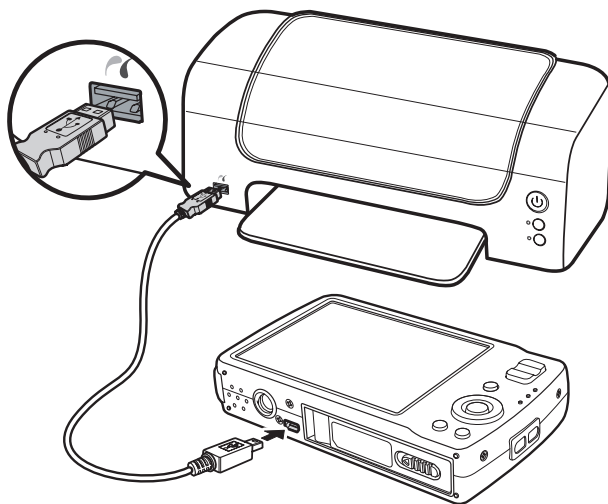
最多可为 DPOF 指定 99 份。指定 0 份时，自动禁用该图像的 DPOF 设置。

PictBridge

PictBridge 功能可以让您直接打印相机捕捉的图像，而不必将相机连接到 PC。直接使用 PictBridge 兼容打印机打印图像。

启用 PictBridge:

使用 USB 线将相机连接到 PictBridge 兼容打印机。参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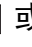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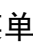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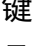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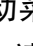



使用设置菜单

在拍摄或回放两种模式下，都可以访问设置菜单。

您可以使用设置菜单配置一般相机设置。

进入设置菜单：

1. 按  打开拍摄 / 回放菜单。
2. 使用  或  键将菜单标签切换至设置  菜单。
3. 使用  或  键移动菜单选择。
4. 如要选择个项目，请按 **SET** 按钮或 。
5. 使用 4- 向导航控制更改子菜单设置。
6. 按 **SET** 按钮保存和应用设置。



设置声音

使用声音菜单功能控制相机发出的声音。

1. 在设置菜单中，选择**声音**。
2. 调整声音设置。
3. 按 **SET** 按钮应用所作的更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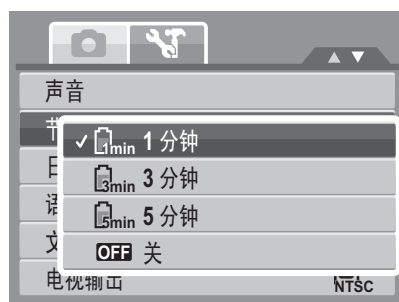
项目	可用的设置	说明
开机声音	声响 1、声响 2、声响 3、关	选择当打开相机电源时的开机声音。
快门声音	开、关	启用或禁用在按下快门按钮发出的快门声音。在录制视频或语音时，不发出快门声音。
按键声音	开、关	启用或禁用按键声音。
音量	0-4	调节音量。

设置节能

利用节能功能，您可以设置一段空闲时间，经过此时间后相机自动进入睡眠模式以节能。进入睡眠模式一分钟后，相机彻底关闭电源。

可用的设置包括：1 分钟、3 分钟、5 分钟和关。在下列情况下不能使用此功能：

- 录制视频或音频文件时
- 播放幻灯片 / 视频 / 音频文件时
- 使用 USB 接口时。



设置日期和时间

使用日期时间功能设置相机的日期和时间。当在拍摄的图像上附加日期印记时，此功能非常有用。此相机使用 24- 小时时间格式。

1. 按导航控制调整日期和时间值。按住 ▲ 或 ▼ 时，数值连续变化。
2. 按 **SET** 按钮应用所作的更改。



设置语言

在语言菜单中，选择屏幕显示 (OSD) 菜单的语言。



- 使用导航控制滚动列表，选择所需的语言。
- 按 **SET** 按钮确认和应用设置。



设置文件编号

利用此功能，您可以选择为图像指派文件编号的方法。

可用的设置包括：

-  **连续**。按顺序为文件指派编号，即使文件夹发生变化也不例外。
-  **0001 重置**。每当文件夹变化时，从 0001 开始编号。





关于相机的文件夹和文件结构，请参见第 65 页的“关于文件夹和文件名称”。

设置电视输出

使用电视输出功能根据地域设置调整视频输出信号。电视输出设置不当时，电视上可能无法正确显示图像。



可用的设置包括：

-  **NTSC**。适用于日本、美国、加拿大、台湾等地。
-  **PAL**。适用于欧洲、亚洲（台湾除外）、大洋州等地。



设置 LCD 亮度

使用 LCD 亮度功能控制 LCD 亮度。可用的设置包括：

-  **增亮**。增强 LCD 亮度。
-  **标准**。标准 LCD 亮度。



设置 LCD 节能

启用 LCD 节能功能可以自动降低 LCD 亮度以节省电池能量。在相机闲置 5 秒时，LCD 亮度会变暗。按任意按钮可恢复正常亮度。

没有按下任何按钮时，相机闲置。即使启用了 LCD 节能，但在视频回放、幻灯片放映和录制视频期间不会起作用。



设置内存工具

使用此功能管理内部存储器或存储卡中的内容。

可用的设置包括：

- **格式化**。选择此项时格式化当前使用的存储器。
- **复制到卡**。选择此项时将内部存储器中存储的所有文件复制到存储卡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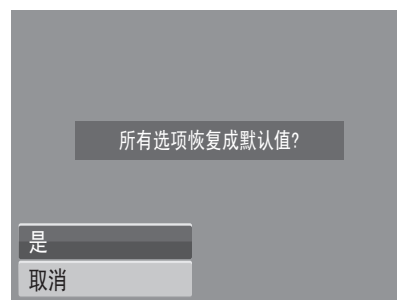


- 存储插槽中插入了存储卡时，相机自动将所有文件保存到存储卡中。
- 如果没有存储卡或者内部存储器是空的，将禁用**复制到卡**功能。

全部重置

使用此功能可以将相机重置为出厂设置值。
但是，以下设置是例外，重置不会影响它们。

- 日期和时间
- 语言
- 电视输出
- 自定义白平衡数据



连接线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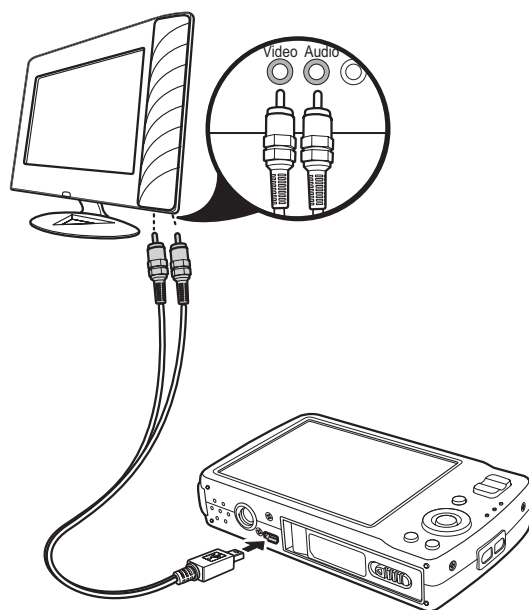
您可以将相机连接到：

- 电视
- 计算机
- 打印机

将相机连接到电视

将相机连接到电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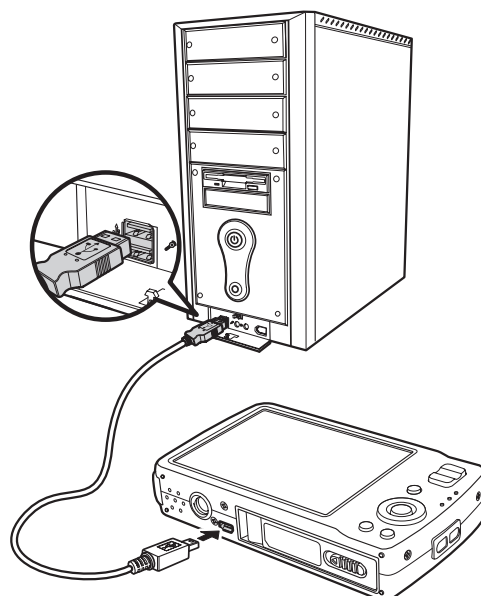
1. 打开相机电源。
2. 根据电视的视频输出格式设置电视输出。请参见第 61 页的“设置电视输出”。
3. 将 USB/AV 3 合 1 线连接到相机底部的 USB 端口。
4. 将线的另一端连接到电视的 AV 输入端口。
5. LCD 显示屏变成黑屏，所有图像和视频剪辑显示在电视屏幕上。



将相机连接到 PC

您可以将照片、视频和音频文件传送到 PC。

1. 使用 USB 线将相机连接到 PC。
2. 打开相机电源。
3. PC 检测连接。相机的内部存储器和存储卡在文件管理器中显示为可移动驱动器。LCD 显示屏上不显示任何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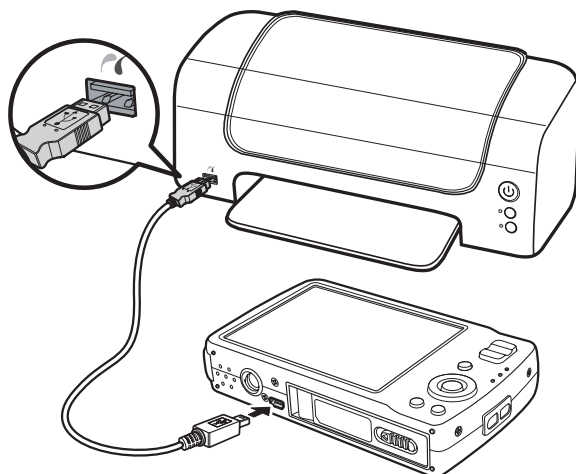


此外，也可以使用读卡器访问相机存储卡中的内容。

将相机连接到打印机

您可以使用 PictBridge 兼容打印机直接打印照片。

1. 打开相机电源。
2. 指定 PictBridge 设置。
3. 使用 USB 线将相机连接到打印机。



有关如何打印照片的详细信息，请参见第 58 页的“PictBridge”。

附录

关于文件夹和文件名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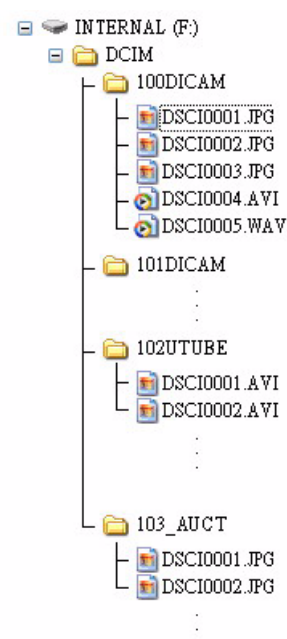
此相机自动在内部存储器或存储卡中创建指定的文件夹目录，以组织所拍摄的图片、视频和音频剪辑。

文件夹结构

此相机创建三个目录名称：

- **DICAM**。拍摄的所有图像、视频和音频剪辑都存储在此文件夹中，但使用拍卖或 YouTube 模式录制的文件除外。
- **_AUCT**。使用拍卖模式拍摄的图像保存在此文件夹中。
- **_UTUBE**。使用 YouTube 模式拍摄的视频保存在此文件夹中。

文件夹名称以 3- 位数字（100 到 999）开头，后面是“DICAM”、“_AUCT”或“_UTUBE”。每个文件夹最多可存放 9999 文件。保存新文件时，自动按顺序创建一个新文件夹。



文件命名

文件名称以“DSCI”开头，后面是按顺序递增的 4- 位数字。当创建了新文件夹时，文件编号从 0001 开始。

如果最大文件夹编号是 999 并且最大文件编号超过 9999，相机会显示警告信息“文件夹无法建立”。出现这种情况时，尝试下面一种解决办法：

- 重置文件编号。请参见第 60 页的“设置文件编号”
- 插入新存储卡。



不要使用 PC 改变存储卡中的文件夹和文件名称。否则，可能无法使用相机回放数据。

故障排除

问题	原因和 / 或解决办法
相机不开机。	电池可能没电了。对电池充电或更换电池。
相机自动关闭。	按电源按钮之外的任一按钮打开相机电源。
LCD 变为空白。	按电源按钮之外的任一按钮开启 LCD。
空电池图标显示在 LCD 上，之后相机关闭。	电池没电了，请更换电池或充电。
LCD 屏幕显示“没有图像”。	图像文件在存储卡中。图像文件格式可能不受支持。
LCD 屏幕显示“不适用于此文件”。	功能仅适用于特定的文件类型。文件格式不受支持。
LCD 屏幕显示“存储器已满”。	存储卡已满。更换成新存储卡，或者删除不需要的图像。
LCD 屏幕显示“文件被锁定”。	此文件被锁定。解锁文件。请参见第 49 页的“保护”。
LCD 屏幕显示“卡写保护”。	存储卡受到保护。取出卡，将写保护开关拨到解锁位置。
LCD 屏幕显示“格式错误”。	存储卡受到保护。取出卡，将写保护开关拨到解锁位置。
LCD 屏幕显示“复制错误”。	存储卡受到保护。取出卡，将写保护开关拨到解锁位置。 存储卡已满。更换卡，或者删除不需要的文件。
电视屏幕上没有显示图像	选择的电视输出类型不正确。设置正确的电视输出类型来匹配您的电视系统。
镜头突起。	不要强行把镜头推回。用户的电池类型不正确或者电池电量太低。更换电池或给电池充电后再使用相机。

规格

感应器	1.2 千万像素，类型：1/2.3
镜头	焦距：f = 6.3 - 18.9 mm， 3 倍光学变焦，5 倍数码变焦
LCD 显示屏	3.0" 彩色 LCD
对焦范围	正常：0.4m - 无穷远 广角近拍：10cm - 60cm 望远：40 - 60cm
光圈	F = 3.1 - 5.6
快门声音	类型：机械和电子快门 速度： 自动：1 - 1/2,000 秒 手动：15 - 1/2,000 秒 夜间：15 - 1/2,000 秒 烟火：8 秒
文件格式	静态图像：EXIF 2.2 兼容格式（JPEG 压缩） 视频：AVI (MJPEG) 音频：WAV
分辨率（静态图像）	12M (4000 X 3000), 3:2 (4000 X 2672), 8M (3264 X 2448), 5M (2592 X 1944), 3M (2048 X 1536), HD (1920 x 1080), VGA (640 X 480)
分辨率（视频）	16:9, 640 X 480, 320 X 240, 网络分享
场景模式	自动、程序自动曝光、光圈先决、快门先决、手动曝光、智能场景、肖像、风景、夕阳、逆光、微笑捕获、孩童、夜晚、烟火、雪景、运动、派对、烛光、夜景肖像、柔化皮肤、水流、食物、建筑、文字、拍卖、眨眼侦测、视频、录音
感光度	Auto, 50, 100, 200, 400, 800, 1600, 3200 (3M 或以下)
白平衡	自动、日光、阴天、白炽灯、荧光灯 1、荧光灯 2、自订白平衡
曝光控制	-2EV 到 + 2EV（每次变化 1/3EV）
测光	多点、单点、中心
自拍定时	10 秒、2 秒、连续自拍
闪光	自动、自动 / 红眼移除、慢同步 / 红眼移除、强制闪光、强制关闭

效果（预览）	标准、鲜艳、棕褐色、黑白、红色、绿色、蓝色
效果（回放）	标准、棕褐色、黑白、负片、马赛克、红色、绿色、蓝色
存储	内部存储器：32MB 闪存 实际海量存储容量：约 9 MB 外部存储器：SD（最高 4GB），SDHC 卡（最高保证 16GB）
OSD 语言	英语、西班牙语、德语、法语、意大利语、葡萄牙语、荷兰语、捷克语、匈牙利语、波兰语、土耳其语、俄语、瑞典语、希腊语、罗马尼亚语、阿拉伯语、泰语、日语、韩语、简体中文、繁体中文、巴西葡萄牙语、克罗地亚语、芬兰语、丹麦语、挪威语、马来语、印尼语、斯洛文尼亚语、保加利亚语、斯洛伐克语
接口	USB / AV 输出
电视系统	NTSC、PAL
电池	锂离子电池
操作温度	0°C - 40°C
操作湿度	0% - 90%
麦克风	内置
扬声器	内置
尺寸	最大 97.5 X 57.7 X 18.9 mm 正常 95.5 X 56.7 X 17.6 mm
重量	130g（含电池）